

启示录信息

目录：

01 荣耀基督的异象

02 精金的灯台

03 启示录的启示

04 启示录中的忍耐

荣耀基督的异象

读经：启示录一章九至二十节

「我约翰就是你们的弟兄，和你们在耶稣的患难、国度、忍耐里一同有分；为神的道，并为给耶稣作的见证，曾在那名叫拔摩的海岛上。当主日，我被圣灵感动，听见在我后面有大声音如吹号说，你所看见的，当写在书上，达与以弗所、士每拿、别迦摩、推雅推喇、撒狄、非拉铁非、老底嘉，那七个教会。我转过身来，要看是谁发声与我说话；既转过来，就看见七个金灯台；灯台中间，有一位好像人子，身穿长衣，直垂到脚，胸间束着金带。祂的头与发皆白，如白羊毛，如雪；眼目如同火焰；脚好像在炉中锻炼光明的铜；声音如同众水的声音。祂右手拿着七星；从祂口中出来一把两刃的利剑；面貌如同烈日放光。我一看见，就仆倒在祂脚前，像死了一样。祂用右手按着我，说：不要惧怕；我是首先的，我是末后的，又是那存活的；我曾死过，现在又活了，直活到永永远远；并且拿着死亡和阴间的钥匙。所以你要把看见的，和现在成的事，并将来必成的事，都写出来。论到你所看见在我右手中的七星，和七个金灯台的奥秘：那七星就是七个教会的使者，七灯台就是七个教会。」

启示录乃是「耶稣基督的启示」，这是启示录一开头就清楚地告诉我们的（一1）。「耶稣基督的启示」，意思是这一个启示是属乎耶稣基督的，是藉着耶稣基督的，也是论到耶稣基督的。神是把启示赐给耶稣基督，藉着耶稣基督把启示赐给我们。全部圣经所有的启示都是集中在耶稣基督身上，都是为要将耶稣基督启示出来。所以启示录这卷圣经不光是告诉我们将来的事，更是给我们看见耶稣基督是谁。是的，这卷圣经里面有许多预言，但这卷圣经中心的意思并不是要我们知道多少预言，而是要给我们看见耶稣基督到底是谁，给我们看见从前在世上的那一位拿撒勒人耶稣，今天已经升上高天的基督，到底是谁。约翰在启示录里提到一切将来的事，目的还不是在乎叫我们知道那些事是如何，乃是在乎使我们认识耶稣基督如何在宝座上作王。耶稣基督在宝座上作王，这是启示录所特别给我们认识的。我们认识耶稣基督是救主，但是这一个认识还不够，我们还得认识耶稣基督是王。我们认识主的慈爱，我们还得认识主审判的威严。我们必须记得，启示录的目的，乃是在乎使人多认识这一位耶稣基督，

好叫我们做醒预备，真到与祂面对面的那一天。

我们在这本书里，不是要说到全卷启示录所启示的耶稣基督是如何，只是要专一地说到一点神给约翰所看见的头一个异象，就是荣耀基督的异象是如何。

约翰是称为在主胸怀里的一位门徒（约十三25，廿一20），但是，这一位在宝座上的王，却是约翰从前在主的胸怀里所未曾认识的，现在神要把这样一位耶稣基督启示给约翰认识。这一个认识是根本的认识，约翰有了这一个认识，其余关于预言的问题，关于将来一切的事就都不难解决了。

约翰是在甚么种的情形中得着这个启示的呢？

第九节：「我约翰就是你们的弟兄，和你们在耶稣的患难、国度、忍耐里一同有分；为神的道，并为给耶稣作的见证，曾在那名叫拔摩的海岛上。」

约翰是在这一种情形中得着启示的。他不说他是主所拣选的大使徒，他说，我约翰就是你们的弟兄，和你们在耶稣的患难、国度、忍耐里一同有分的。他没有自视高人一等，他看他是他们的弟兄，这是何等的谦卑，何等的柔细，他的身体虽在拔摩岛上，但是他的灵却和他的弟兄一同受苦，一同忍耐着等候国度的来临。他是活在身体的实际里，所以他就如此感觉。

他知道患难、国度、忍耐这三者的关系是分不开的。国度未来之先必定有患难。要进入神的国，必须经历许多艰难（徒十四22）。哦！患难为他铺筑了进入国度的途径，患难为他成就了极重无比永远的荣耀（林后四17）。他羡慕国度，所以他不逃避患难。国度必来，但又迟迟其来。不耐，就难免打盹；不耐，就难免退后；不耐，就难免转向地的吸引；他知道这个，所以他忍耐等候着。他相信和他一同作弟兄的，都有分于耶稣的患难、国度、忍耐。赞美主！他走的这条路并不孤单。

弟兄姊妹，你岂不是约翰的弟兄？你是不是和他一同在耶稣的患难、国度、忍耐里有分呢？弟兄姊妹，你是与约翰的感觉、约翰的经历表同情呢，或你是一个拣选宽大的路而独行其道的人？弟兄姊妹，不是你相信有国度，你就能进入国度；不是你有一点关于国度的知识，你就能进入国度；你必须知道，你如果要进入国度，你就得走约翰所走的道路。不然的话，你的进国度不过是一个理想而已。

约翰因为忠心于神的道，并为给耶稣作的见证，而被流放于拔摩岛。这岛是在汪洋大海之中，岩石险峻，一片荒凉。约翰处此与世隔绝之境，按人看来，真是太孤单、太凄凉了！但是，约翰却无怨无叹，因为他知道他是为着谁而受苦。感谢赞美神，就是在这一种环境里，荣耀的基督向他显现，给他新的启示和新的托付。哦，地在约翰是消减了，天却向约翰敞开！这叫我们想起，在监狱里的约瑟，在旷野里的摩西，在患难中的大衛，在捆锁中的保罗，他们都曾得着新鲜的启示。约翰就是顺着他们所走的道路向前走，约翰得着他从前所没有得着的异象，认识了他从前所没有认识的这一位坐在宝座上的主。

现在我们来看约翰所看见的荣耀基督的异象是怎么一回事。

第十节：「当主日，我在灵里（照原文另译），听见在我后面有大声音如吹号说。」

这里所说的「主日」，乃是七日的第一日，并不是「主的日子」。在圣经里，「主的日子」是特别指着审判的日子说的。约翰是在「主日」——七日的第一日——看见异象，不是在「主的日子」看见异象。

约翰是在灵里听见在他后面有大声音。灵，是有神觉的，是我们敬拜神的机关，也是我们在直觉里能

听见神声音的机关。在这里，我们看见约翰的灵是自由的，不受环境的限制。他有升天的生命（弗二6），他的灵不受魂的包围，也没有魂的刺激，他是自由地与主有交通，而得到新的启示，他的身体在拔摩岛上，失去自由，但他的灵并不因此被囚禁。拔摩岛不能遮盖他头上的天，拔摩岛反而使他的灵接触天。可惜神的儿女常不免误会了神所安排的拔摩岛！

约翰在拔摩岛，有他特别的经历。他被圣灵吸引离开他自己的感觉，进入灵的境界，去听神的话语。神在把将来的荣耀指示给他之先，神要他先注意教会现在的光景，所以在他「后面有大声音如吹号说」，他就「转过身来」看（12节）。这大声音如吹号说，说些甚么呢？

第十一节：「你所看见的，当写在书上，达与以弗所、士每拿、利迦摩、推雅推喇、撒狄、非拉铁非、老底嘉，那七个教会。」

约翰在此受命要写信达与在亚西亚的那七个教会。为甚么只写给七个教会呢？当时在亚西亚除了这七个教会之外，还有歌罗西、希拉波立（西四13）等教会，神为甚么不吩咐约翰写信给她们呢？因为「七」这个数目在圣经里是一个完全的数目，神拣选这七个教会来代表整个的教会。从使徒后到主再来时的教会的情形，都由这七个教会代表了。

这七个教会都是当日实在的教会。如果主耶稣在那时就来了，那七封书信所说的，就是应验在那些教会身上。另一面圣灵是将这七个教会代表使徒后所有的教会。这七封书信中所说的七个教会的光景，从我们现在的目光看来，是双关的：一、是当时各教会实在的光景，二、是代表有形的教会在各时代中的情形。

第十二至十三节：「我转过身来，要看是谁发声与我说话；既转过来，就看见七个金灯台；灯台中间，有一位好像人子，……」

约翰所看见的七个金灯台，就是七个教会，这七个教会乃是七个地方的教会在地上的情形。七个灯台并不是联合成为一个，乃是分开的七个灯台，各负发光的责任于它所在地方。教会在生命上，乃是合而为一，如同一个身体；然而教会在地上，在外表上，乃是各自就地为政，各自向主负责，如同七个灯台。我们读启示录第二至第三章，就要看见，当日这七个教会的情形，她的工作、环境、责任、失败和赏罚，都是各自不同的。如果否认这事实，就要发生错误。这七个教会并没有一个公共的名称，她们乃是称为「在以弗所」、「在士每拿」、「在别迦摩」、「在推雅推喇」、「在撒狄」、「在非拉铁非」、「在老底嘉」的教会。一个地方有一个教会，不能一个地方有几个教会，也不能几个地方的教会合成一个教会。神定规一个地方只有一个教会，所以只有在以弗所的教会，在士每拿的教会，而没有在以弗所的众教会，在士每拿的众教会。神也定规一个地方的教会不能和其他地方的教会联合成为一个教会，所以圣经说在「亚西亚的七个教会」（启一4），而不在亚西亚的教会（亚西亚是一个省，一个省里面有好些个地方）。神对教会的定规，在属灵方面是必须顺服圣灵的权柄，在外表方面是只能以地方为范围。我们如果明白圣经，我们如果认识圣灵，就不能不承认教会在地上是一地只有一个教会。数地一会和一地数会，都是不合乎圣经的。数地一会，乃是要求圣经所没有要求的合一；一地数会，乃是分裂圣经所要求的合一。我们若没有忘记七个灯台就是七个教会，我们也就应该忘记教会在神面前该有的情形。

圣经用金灯台来代表教会，是有它的意义的。在圣经里，金是代表神的荣耀。教会的责任，就是要彰

显神的荣耀。灯台自己是没有光的，灯台的发光全在乎油，也需要火。教会要为主发光，就该继续不断地倚靠神的圣灵和神圣洁的火；不然，就一刻都不能发光。我们何等盼望教会「显在这世代中，好像明光照耀，将生命的道表明出来」（腓二15、16）。

「灯台中间，有一位好像人子」，这是说到主与祂的教会同在。主的同在是宝贵的，但是，主的同在，不是专为祝福，也是为着鉴察。我们若是忠心，有祂在我们中间，我们就不用惧怕；我们若不忠心，祂在我们中间鉴察，我们怎能逃罪呢？

这一位「好像人子」的，就是我们的主耶稣，但以理也说他看见有一位「像人子」的（但七13）。在福音书中，我们的主常称为「人子」，为甚么在这里又说祂「像人子」呢？说祂「像人子」，这是表明主耶稣的神格。祂虽然是人子，然而也是神子。祂在世时为人子，现在祂已经从死里复活，祂不只是人子而已，所以说祂像人子。我们知道，神造人，原是要人管理地（创一28）。可惜，第一个人失败了，没有达到这个目的。所以神的儿子就降世为人来成功神的目的。神穿上了人的身体，成为人子，这就是主为人子的开始。换句话说，人子就是神成为人的称呼。主在世的三十几年，就是祂为人子的一段时期。主未降生之前，是「像人子」，这就是但以理所说的那一位。主耶稣从死里复活之后，虽然祂仍有骨有肉（路廿四39），但祂已不只是人子，而是一位「像人子」的主了。

这一位像人子的基督，是在「灯台中间」，是「行走」在七个金灯台中间的主（启二1）。这给我们看见，主与祂的教会面对面，是祂在察看她们的行为。祂在这里不是坐着享受教会的敬拜，而是审判教会。在此，我们应当敬畏主，因为「时候到了，审判要从神的家起首」（彼前四17）。

第十三节：「……身穿长衣，直垂到脚，胸间束着金带。」

祭司是穿长衣服的，主耶稣在这里身穿长衣，表明祂是祭司。灯台在圣所里是不容熄灭的，它的光要昼夜不熄，所以祭司一直在圣所里修理和加油。主耶稣是祭司，祂在众教会中间行走，看谁的灯亮，谁的灯不亮。不亮的就要修理它。修理就是审判。基督行走在众教会中间作审判的工作。并且这一种的审判还是从永世里来看的。我们以往看见祂是恩典的主，现在要看见祂是审判的主。不过现在的审判还是祭司的审判，还是修理，到了那一天，就是王的审判，就要施行赏罚了。神每一个儿女，总有一天要遇见主可畏的圣洁，那时就没有甚么理由好讲了。亮光要除去所有理由。光，不只要照亮，光也要杀死。光要揭露所有真相，光要除去所有与主不相称的。神每一次的光照，都是杀死人的天然的生命。人可以有許多理由，但是，在主的光照之下，就甚么理由都没有了。离开主越远的人，越自以为是。但主的光是人无法抵挡的。教会在此应当敬畏主，常常接受主的修理，免得灯光黯淡，甚至被挪去灯台，失去见证。

祂「胸间束着金带」。旧约的大祭司因有死阻隔，所以不能长久（来七23），他们所束的腰带，不过是用金线织成的（出廿八4-5），不是长久永存的。我们的主是永远活着，祂作祭司是长久不更换的（来七24），祂胸间所束的金带，是精金的，是永远有光泽、永远长存的。束带的地位，平常是在腰间，以便于工作，可是这时候，主是把带束在胸间，这说出祂的爱和力量；「带」说出行动的力量，「胸」说到爱情。这一位行走在灯台中间的大祭司，是满了力量和爱情的。我们在此不能不俯伏在祂面前，一面恐惧战兢，一面感激欣慰。

第十四至十五节：「祂的头与发皆白，如白羊毛，如雪；眼目如同火焰；脚好像在炉中锻炼光明的铜；

声音如同众水的声音。」

这给我们看见，不只主的服饰表明祂审判的性质，就是主自己的形态也表明了这一个性质。

祂的「头与发皆白，如白羊毛，如雪」。但以理在异象中看见那「亘古常在者，祂的衣服洁白如雪，头发如纯净的羊毛」（但七9）。这亘古常在者就是神。在这里，约翰所看见的主耶稣的形态，正如但以理所看见的那一位神一样，所以主耶稣也就是神。我们的主「头与发」皆白，这说出祂是超越时间，而又包括时间的，祂是完全圣洁、绝对圣洁的。圣经说到人的衰败、改变时，就说他的头发斑白（同七9）。可是我们的主没有一根斑白的头发。箴言说：「白发是荣耀的冠冕。」（十六31）又说：「白发为老年人的尊荣。」（廿29）所以白发的意思就是经历、荣耀和长久。白发的意思也是说到圣洁。以赛亚书说到神应许洗净人的罪，是洗得如白羊毛，如雪（赛一18）。我们一想到我们的罪已经洗净，洗得像主的头与发一样白，我们就要希奇主的恩典是何等大的恩典！

祂的「眼目如同火焰」。火焰能够照亮。主的眼目如同火焰，所以祂能鉴察人肺腑心肠。主的眼目如同火焰，所以没有一件东西在祂面前是能隐藏的。如果火焰般的眼睛见到甚么与祂的圣洁不一致的，祂就要审判，祂就要定罪。祂乃是光，祂自己就是光照。祂能鉴察罪恶，叫善者保持清洁，叫恶者归于灭亡。玛拉基书三章二节说到祂显现的时候，「如炼金之人的火」。当以色列人复兴的时候，主要以「公义的灵和焚烧的灵」洁净他们的污秽（赛四3-4）。当我们站在基督的审判台前，主是用火试验各人的工程——「因为那日子要将它表明出来，有火发现；这火要试验各人的工程怎样。」（林前三13）「所以时候未到，觉么都不要论断，只等主来，祂要照出暗中的隐情，显明人心的意念。」（林前四5）「我们众人，必要在基督台前显露出来，叫各人按着本身所行的，或善或恶受报。」（林后五10）我们必须记得，「被造的，没有一样在祂面前不显然的；原来万物在那与我们有关系的主眼前，都是赤露敞开的。」（来四13）哦，有谁能逃避主的火焰般的眼目呢？有甚么在主的火焰般的眼目之前能隐藏呢？所以，弟兄姊妹，我们今天就要唱说：

我今每日举目细望
审判台前亮光；
愿我所有生活工作，
那日都能耐火。

祂的「脚好像在炉中锻炼光明的铜」。铜，在圣经中是代表审判。放在会幕和坛中间的洗濯盆，在旷野挂在杆子上的那条火蛇，都是用铜作的（出卅18；民廿一8-9）。祂的「脚好像……光明的铜」，不只说出祂的行动有力量，并且说出祂的行动、祂的道路、祂的步伐，都是公义，绝对公义的。祂的脚不只像光明的铜，并且像「在炉中锻炼光明的铜」。铜在炉中锻炼的时候，就发出一种令人生畏的白色。主的脚就是这样坚强纯洁。祂锐利的眼目所定罪的，祂坚强的脚就要践踏它！祂要审判祂眼目中所看为有罪的，祂的行为是纯洁的。祂以这一种可畏的圣洁行走在各教会中间，祂所定罪的岂不甚多吗？

祂的「声音如同众水的声音」。这声音是可畏的，是人所抵挡不住的。这声音，不像祂从前在地上的时候那样微小柔和地吸引人前来就近祂，这声音乃是威严可畏，令人怕听而又不能不听的。诗篇九十三篇三至四节说：「耶和華阿，大水扬起，大水发声，波浪澎湃。耶和華在 高处大有能力，胜过诸水

的响声，洋海的大浪。」可见这声音是何等地大！以西结书四十三章二节说：「以色列神的荣光从东而来；祂的声音如同多水的声音；地就因祂的荣耀发光。」这是形容神的声音是多么威严，多有能力。现在这威严而有能力的声音，乃是从这一位像人子的基督发出来的。说到祂声音的权能，主曾说：「我实实在在的告诉你们，时候将到，现在就是了，死人要听见神儿子的声音；听见的人就要活了。」（约五25）就如主所爱的拉撒路死了，在坟墓里已经四天了，但当主大声呼叫说，「拉撒路出来，」「那死人就出来了。」（约十一17、43、44）哦，主的声音是有何等大的权能！说到祂的怒气，耶利米书二十五章三十节说：「耶和华必从高天吼叫，……祂要向地上一切的居民呐喊。」真的，「耶和华的声音大有能力，耶和华的声音满有威严。」（诗廿九4）当祂审判的时候，就是这声音已足使人胆战心惊了！这样，教会在今天就应当敬畏主，不违背主在她里面的声音，到了与主面对面的时候，就可以坦然无惧了。

第十六节：「祂右手拿着七星；从祂口中出来一把两刃的利剑；面貌如同烈日放光。」

这一位像人子的主，我们已经看了一点祂是如何地圣洁，如何地威严，现在我们要来看祂的地位是如何。

「祂右手拿着七星」，这七星就是七个教会的使者。基督的右手拿着他们，就是表明基督在他们身上的权柄。因为在圣经中，「右手」有权柄与高举的意思（诗十七7，十八35；徒二33）。这些使者是在主的手中。他们是忠诚的，他们的职分乃是发光如星一样。他们在主的手中是最稳妥的，然而责任也是最重大的。还有，这些使者是在主的手中，并非在主的身上作主的冠冕，因为他们得荣耀的时候还未来到。他们应当忠心向前，才能长久发光照耀；不然的话，就要像那「流荡的星」了（犹13）。

「从祂口中出来一把两刃的利剑。」以赛亚书四十九章二节说，「祂使我的口如快刀，」这是指主耶稣的话语有能力说的。主的话语，不只在今天叫人的良心感觉有罪，并且在审判的时候也是锐利的。主说，「弃绝我不领受我话的人，有审判他的；就是我所讲的道，在末日要审判他。」（约十二48）在这里，我们要敬畏主，因为审判是从神的家起首！启示录第二至第三章给我们看见，主是在七个金灯台中间行走，主要用祂的话审判祂的教会。主命令约翰写信给别迦摩教会的使者说：「那有两刃利剑的说，……所以你……若不悔改，我就快临到你那里，用我口中的剑，攻击他们。」（启二12-16）这口中的剑不是别的，就是神的话。希伯来书四章十二节说：「神的道是活泼的，是有功效的，比一切两刃的剑更快，甚至魂与灵，骨节与骨髓，都能刺入剖开，连心中的思念和主意，都能辨明。」路加福音一章三十七节说：「出于神的话，没有一句不带能力的。」神的话是又锐利、又有能力的。所以我们平日必须将神的话丰富地藏在心里，使祂的话在我们身上得着地位；也使我们在抵挡魔鬼的时候，能用它作武器。主耶稣在旷野受魔鬼试探的时候，祂就是用经上的话得胜了。神的话诚然是这样锐利有能力的，所以我们应当宝贵神的话，倚靠神的话。

祂的「面貌如同烈日放光」。基督是公义的太阳（玛四2）。当祂在变化山上时，祂曾一度显出祂的荣耀，那时祂的「脸面明亮如日头」（太十七2）。彼得说，这是表明「主耶稣基督的大能，和祂降临的事」（彼后一16）。日头，神称它为「大光」，叫它「管昼」（创一16）；「烈日放光」，就是午日当天、无云雾、无阴翳的意思。这是说到主在千年国度时的权能和荣耀。

圣经说到主耶稣的显现，是用晨星和日头为代表。晨星的显现是对于圣徒，日头的显现是对于世界。

晨星是在天快亮的时候出现的，惟有儆醒的人才能看见，所以基督徒务要儆醒。日头是在白昼的时候出现，是世人都能看得见。晨星先出，日头后出。我们的主，当祂显现与世人之前，要先向爱慕祂的人显现。这是何等有福的盼望！弟兄姊妹，你爱慕主的显现吗？你有没有预备好见祂呢？

第十七节：「我一看见，就仆倒在祂脚前，像死了一样。……」

约翰是称为靠近主胸怀的一位，但是此时他一看见这一位要来施行审判的主，就因祂的圣洁、荣耀、威严、能力而仆倒在祂脚前，像死了一样。哦，主的审判是严肃的，这样的异象谁能当得起呢！约翰尚且如此，何况我们呢！弟兄姊妹，但愿我们都不敢忽略这审判的威严。

一个人不看见主则已，一看见主，没有不仆倒在地的。像约伯，当他与那三个朋友辩论的时候，他总以为自己是完全的。后来他看见了主，就说：「我从前风闻有你，现在亲眼看见你。因此我厌恶自己，在尘土和炉灰中懊悔。」（伯四二5-6）

先知以赛亚看见了主坐在高高的宝座上，就不得不说：「祸哉，我灭亡了；因为我是嘴唇不洁的人，又住在嘴唇不洁的民中；又因我眼见大君王万军之耶和华。」（赛六1、5）

先知但以理，圣经中从来没有提到他有甚么过失，但是，当他看见主之后，「便浑身无力，面貌失色，毫无气力，……面伏在地沉睡了。」（但十8）

先知哈巴谷说到他听见耶和华的声音就怎样呢？他说：「我……身体战兢，嘴唇发颤，骨中朽烂；我在所立之处战兢。」（哈三16）

保罗原来是那样逼迫、残害主的门徒，但是当他行路将到大马色的时候，主从天上发光，四面照着他，他就仆倒在地了（徒九1-4）。

我们若真是遇见了主的荣耀、主的圣洁、主的审判，就没有不深深厌恶自己，恨恶自己的。何等可怜，就是有许多基督徒说到自己的时候，连认罪都是在那里称义自己、表扬自己似的。一个基督徒有明显的骄傲与隐藏的骄傲，都是因他没有遇见基督。耶利米书十七章九节说：「人心比万物都诡诈，坏到极处，谁能识透呢？」我们没有看见主的时候，何等容易相信自己、称许自己、满意自己呢！我们必须知道，我们是在光中得以见光（诗卅六9），我们是在神的光中才能认识自己的真相。所以，凡自以为有、自以为义的，必定没有遇见主，必定没有主的光照。哦，弟兄姊妹，凡是遇见过主的人，没有不仆倒在地的。如果有人还是那样高大、那样自以为义的话，就求主怜悯他！哦，但愿主的荣耀和圣洁，叫我们恨恶自己，叫我们仆倒在主脚前，叫我们把自己交于死地，好让主从我们身上彰显出来。

第十七节：「……祂用右手按着我，不要惧怕；……」

主不只在祂权能的右手里拿着七星，并且祂用这右手按着约翰说：「不要惧怕。」我们的主虽然是在荣耀里，但祂仍满了爱！这一句话——「不要惧怕」——说出了在福音书里的基督，说出了主的爱！

启示录这一卷书原是说到主的审判。然而那些被主的爱所激励而爱主的人，也就可以不必惧怕，因为「爱里没有惧怕；爱既完全，就把惧怕除去」了（约壹四18）。主原是要显现给人看，可是有一班人，觉得主的威严过于主的慈爱，好像主越显现，就越不敢亲近祂似的。我们看主在这里是用祂的右手按着约翰说，「不要惧怕」；我们向着这一位慈爱的主，如果没有甚么间隔，那就当你软弱时，祂要加力给你，当你惧怕时，祂要安慰你。

第十七至十八节：「……我是首先的，我是末后的，又是那存活的；我曾死过，现在又活了，直活到

永永远远；并且拿着死亡和阴间的钥匙。」

主在荣耀中的一现，叫我们明白我们自己的软弱，更看见主位格的崇高。但是，这里的问题，并不是注意我们是甚么，乃是注意主是甚么。我们如果知道了主是甚么，我们也就知道自己。主的目的是要表明祂自己是甚么。祂说：「我是首先的，我是末后的，又是那存活的；我曾死过，现在又活了，直活到永永远远；并且拿着死亡和阴间的钥匙。」这是何等安慰人的话！因为祂是这样的一位主，所以祂能安慰约翰说：「不要惧怕。」那首先的、末后的、存活的主耶稣，曾因着我们的缘故死而复活了。祂「被交给人们，是为我们的过犯；复活，是为叫我们称义」（罗四25）。因此我们可以在审判的日子，坦然无惧地站在祂的台前。我们藉着祂的死和复活，得免永远火湖痛苦；我们藉着祂的死和复活，得免审判台前的羞愧。我们要察看，到底我们所倚靠的，是否主的死和复活；若是倚靠别的，就都要失败。凡是灵性强健、预备好迎见主的人，并非因他自己这个人比别人好，乃是因他多倚靠、多经历主的死和复活。在此我们又看见我们与主的死和复活联合的必要。「我们若在祂死的形状上与祂联合，也要在祂复活的形状上与祂联合」；我们「向罪也当算自己是死的；向神在基督耶稣里，却当算自己是活的」（罗马六5、11新译）。我们的得救是靠着主的死和复活，我们的得胜也是靠着主的死和复活。主耶稣已成功了完全的救恩——不论是对罪人或者对信徒——我们用信心接受就得着了。我们当认识这一位死而复活的，我们也当用信心把自己联合在主的死和复活里。

我们的主，祂「是首先的」，祂是万有的根源；祂「是末后的」，祂是万有的总结。我们想到自己得救的故事，我们知道是主先来找我们，不是我们去找主，是主先爱我们，不是我们去爱主，我们认识主是那首先的。可是我们有的时候又会想，我得救是得救了，但是主到底要把我救到甚么地步呢？主如果就是把我救到今天这个地步，不再救下去了，那怎么办？神在我身上的工作如果到今天这个样子就算了，不再作下去了，那怎么办？神的救恩到底要把我救到甚么样子呢？我们将到底怎样呢？或我们再想得大一点。我们读创世记，我们知道神是创造者，神是万有的根源。可是，等一等蛇进伊甸园里来了，亚当、夏娃被赶出伊甸园了，生命树的路被嚙啮和四面转动发火焰的剑把守起来了，地受了咒诅了，死亡进来了。我们看到这些，我们不免要想，这一些事如何了结呢？神在这世界里起了一个头，结局到底如何呢？这一些问题，神自己回答了，启示录就是神的回答。主说：「我是首先的，我是末后的。」这就是耶稣基督的启示！到了启示录末了一章，祂再说：「我是阿拉法，我是俄梅戛，我是首先的，我是末后的，我是初，我是终。」这就是耶稣基督的启示！神所起头的，神要作到底。伊甸园所没有了结的事，祂都要了结它。祂的救赎是完全的，祂永远的计划也必定要成功。今天我们所不能解决的问题，有一天祂都要解决。感谢神，有一天，基督要了结一切事，因为祂是首先的，祂也是末后的。这一个就是耶稣基督的启示。神给我们看见，这一位首先，这一位末后，就是许多问题的答案。

祂「又是那存活」的。约翰福音一章四节说，生命在祂里头；十一章二十五节，主说，生命在我；这是说到基督是生命的根源。祂的生命是非受造的生命，祂是自有永有者，祂是那绝对存活的，祂就是生命。

我们的主，祂「曾死过」。祂死，乃是代替罪人死，乃是「义的代替不义的」死（彼前三18）。另一面，主藉着祂的死，把祂的生命释放出来。哦，是何等奇妙的死！

祂「现在又活了」，祂从死里复活了。许许多多的人遇见死就死了，没有一个回来，没有一个复活。真是「千千年来只见人去，去者何止万万；去而不返成为规律，不见有人复还」。但是，我们的主，神允许祂死，让祂藉着死来证明祂能胜过死。祂曾死过，现在又活了！这一个「又活了」，是何等地大阿！五旬节的时候，使徒在那里宣告说：「神却将死的痛苦解释了，叫祂复活；因为祂原不能被死拘禁。」（徒二24）死不能拘禁祂，死没有力量抓住祂。复活的生命是耐死的，是经得起死的。死过又活了，就证明祂的生命是耐死的，是经得起死的。许多人遇见一点不如意的事就完了，好像遇见了死亡一样。但是，复活的生命是不怕死的。经得起死，才能证明这一个生命是耐死的。复活的生命，就是经过死而能存在的。经过死就完了的，那不是复活的生命。主要约翰写信给士每拿教会的使者说：「我曾死过，现在又活了。」因为在士每拿的教会，是为受受苦、忠心至死的一个教会，所以主拿这句话来安慰她。阴间的门如何不能胜过主，阴间的门也必不能胜过她。一个教会如果认识甚么是复活，就也经得起试炼，经得也苦难。因为复活的生命是耐死的生命，是经过死而又能起来的。阿利路亚！我们的主曾死过，现在又活了！死亡无奈祂何！

主不只是「又活了」，并且「直活到永永远远」。主的死只有一次，主的复活也只有一次；祂复活了，是直活到永永远远。祂不再死了，祂永远活着。祂现在不只显出祂在创立世界以先与神所同有的荣耀（约十七5），并且加上了祂「人的荣耀」。祂这样活着，并不是单为祂自己，也是为着我们，因为祂是长远活着，替我们祈求（来七25）。祂如今是为我们显在神面前（来九24）。主曾对祂的门徒说：「因为我活着，你们也要活着。」（约十四19）弟兄姊妹，这话岂不也是对我们说的吗？

认识主是活到永永远远的神，才能在灵中不断地感觉主的确实同在。没有一样东西比感觉主的确实同在更能坚固我们。这并不是一种情感、幻想，或者心理作用。像亚伯拉罕，他跟从神那么多年之后，他就对神有一个深深的认识，所以他「在别是巴栽上一棵垂丝柳树，又在那里求告耶和华永生神的名」（创廿一33）。像但以理，他被人称为「永生神的仆人」，当他被扔在狮子坑中，他的神就对了狮子的口，叫狮子不伤他（但六20、22）。莫勒说：「如果你与神同行，仰望祂给你随时的帮助，永活的神保险不会误你的事。一个主内年长的弟兄，认识活的神已经四十四年了，他作见证说：神从来没有耽误过我。在极大的艰难、极重的试炼、极深的穷困和需要中，神从来没有误过我的事；因为我靠着祂的恩典能信祂，祂总随时给我帮助。我乐意述说祂的名。」马克拉伦告诉我们说：「马丁路德有一次觉得他前途中危机四伏，因此他心中充满了忧愁和恐惧。这时他自己知道必须抓住上面来的力量才能过去，他独自怙坐着，用他的手指在桌面上画这几个字？『祂是永活的！』祂是永活的！他喜乐了，他恢复了。『祂是永活的』，也是我们的力量和盼望。人都会过去，只有祂是永存的。人是点着的灯，所以迟早会熄的；惟有祂是真光，众光之源，永远常存的。」（以上莫勒和马克拉伦的话，引自《荒漠甘泉》一月十七日。）弟兄姊妹，亚伯拉罕所求告的、但以理所事奉的、莫勒所信靠的、马丁路德所认识的永活的神，也就是我们所属所事奉的神，我们在此应当向祂下拜，应当满了喜乐地赞美祂的名！

主不只是「直活到永永远远」，祂「并拿着死亡和阴间的钥匙」！这告诉我们，人一切身后的事，都是在主的手中。死亡和阴间总是相联的。（注：这里所说的「阴间」，不是指「地狱」或者「火湖」说的。这「阴间」，照希伯来文音译是「示阿勒」，照希腊文音译是「哈底斯」，意即「看不见的世

界」。)) 启示录六章八节说到阴府是随着死亡的；二十章十四节说到它们的结局都是被扔在火湖里。这两处圣经好像都把死亡和阴间当作有位格的。希伯来书二章十四节说到魔鬼是「掌死权的」，马太福音十六章十八节说到「阴间的权柄」，可见在死亡和阴间的后面，有一个有位格的魔鬼在那里掌权。但是，我们的主从死里复活了，不只死亡和阴间在祂身上无能为力了，并且祂拿着死亡和阴间的钥匙！死亡和阴间不能再管住我们的主，我们的主反而胜过了它们。感谢主，到复活的日子，「经上所记，死被得胜吞灭的话就应验了」。那时，所有属乎主的人都要夸胜说：「死（按：原文为「哈底斯」）阿，你得胜的权势在那里？死阿，你的毒钩在那里？」（林前十五54-55）弟兄姊妹，你要知道，我们所等候的并不是死，我们所等候乃是那早晨——复活的早晨，所以我们能满怀盼望地等候着。

荣耀的基督这样向约翰说到自己是如何的一位主，不是光要祂的仆人认识祂一下而已，乃是要对于祂的仆人有所托付。

第十九至二十节：「所以你要把所看见的，和现在的事，并将来必成的事，都写出来。论到你所看见在我右手中的七星，和七个金灯台的奥秘；那七星就是七个教会的使者，七灯台就是七个教会。」

主要约翰「把所看见的，和现在的事，并将来必成的事，都写出来」。主要有一个文字的见证，主要约翰写出来以完成祂在地上所有的记载。「所看见的」就是约翰已经看见的事，就是指约翰在这里所看见的荣耀基督的异象。「现在的事」，意即现在尚存在的事，这是指教会的时代。主说：「那七星就是七个教会的使者，七灯台就是七个教会。」这里的「就是」，在原文是现在式，与上文的「现在的事」是相呼应的，所以现在的事就是指教会的事说的。在底下，我们要说到一点七星和七个金灯台有甚么意思。

七星和七个金灯台乃是一个奥秘。既是一个奥秘，就不只有物质上的实形，并且含有属灵的意思。圣经中所说的奥秘，若非神向人指明，人就不能明白；如果神向人指明了，奥秘就并非一件绝对不可知的事（但二28、18-23）。这里七星和七个金灯台的奥秘，主已经明白告诉约翰了，我们就要用安静的灵来领会它。

主的右手拿着七星，这就说出主如何有全权管治天上亮光的代表，以及这些代表要如何在他所在的教会负起他应当负的责任。惟独主的右手——大有权能的右手——能叫星照祂自己的意思发光。也惟独主的右手——大有权能的右手——能拿住星，能保守星。

「七星」的意思究竟是指甚么呢？主替约翰解释说：「那七星就是七个教会的使者。」那么「使者」到底是指甚么人说的呢？解经者对此说法不一。我们先得指出，这里的使者不是天上的使者，而是人间的使者，因为约翰是写信给七个教会的使者，而世人是不能写信给天使的，所以这里的使者必定不是天使，而是在教会中的人。

那么这七个教会的使者到底是七个教会中的那一种人呢？按「使者」这个词，意思是被打发的、奉差遣的。例如：「那两位兄弟，他们是众教会的使者。」（林后八23）又如以巴弗提，是在腓立比的教会所差遣的（腓二25）。可见使者是教会中的代表人。我们如果读启示录第二至第三章，就看见主是把这些「使者」看为全教会的负责者。例如：主警告在以弗所的教会说：「你若不悔改，我就临到你那里，把你的灯台从原处挪去。」主责备在别迦摩的教会说：「在你那里，有人服从了巴兰的教训……你那里也有人照样服从了尼哥拉一党人的教训。」主责备在推雅推喇的教会说：「你容让那自称是先

知的妇人耶洗别教导我的仆人，引诱他们行奸淫，吃祭偶像之物。」主提醒在撒狄的教会说：「你要儆醒，坚固那剩下将要衰微的……若不儆醒，我必临到你那里如同贼一样；我几时临到，你也决不能知道。」主勉励在非拉铁非的教会说：「你要持守你所有的。」主劝在老底嘉的教会说：「我劝你向我买火炼的金子……又买白衣穿上……又买眼药擦你的眼睛……」以上种种的话，是主对教会说的（启一11，二7），但是，信是写给那些教会的使者的，可见主是要这些使者注意他们所在的教会的情形，而负起他们所该负的责任。

「使者」，既是「奉差遣者」的意思，奉差遣者，在事实上总有几成代表那差他来者的。主说：「人接待你们，就是接待我；接待我，就是接待那差我来的。」（太十40）这就是一个例子。所以这些使者必是教会中有恩赐、有属灵的学习，足以影响和转移教会的人。他们在教会中的地位和工作如何，我们不知道，但是，他们必是教会中的真实分子，有属灵的分量的人，所以主才将全教会的责任托付他们。

从这七封书信里面的话来看，这些使者与他们所在的教会，是不可分开的，但也并非说使者与教会是完全相同的。例如：一章十一节是说要写信与那七个教会，而第二至第三章每一封书信的起头，都是说「你要写信给……教会的使者说」，这可见教会与使者的不可分。又如七封书信是写给那七个教会的使者，每一封书信里面，都有「圣灵向众教会所说的话，凡有耳的，就应当听」，也可见主是将使者当作教会，要他们负他们所在地的教会的责任。但是，使者与教会也不完全相同。例如，主说：「魔鬼要把你们中间几个人下在监里」（二10）：「我忠心的见证人安提帕在你们中间，……被杀」（二13）：「在你那里，有人服从了巴兰的教训」（二14）：「你们推雅推喇其余的人」（二24）：「在撒狄你还有几名是未曾污秽自己衣服的」（三4）；主把他们中间有的人分别出来，就可见使者与教会有分别了。主是用星代表这些使者，可见他们有属天的地位与经历，如同天空的星一样。他们为主作见证，为主发光，如同夜间的星光一样。他们的仰望和喜乐，都是在于天上。他们与基督有亲密的交通，他们也得着主的能力和权柄，因为他们是在主的右手里。他们代表教会，因为他们是教会中间最忠心的分子，他们以教会的事为念，他们看教会的成功和失败好像是他们自己的成功和失败一样，他们是甘心乐意担负教会的责任的人。所以，谁若盼望在主的手中有用处，就得常常在神面前屈膝，用眼泪、用倾倒出来的魂为教会代祷。虽然别人的失败并非他们的失败，但他们若不顾别人的失败，这就是他们的失败了。他们应当有宽大的心肠，包括神所有的儿女，把别人的事当作自己的事。不然的话，就不只自己要陷于危境，并且要使主的心忧愁，那是何等地可怜呢！如果有人真的肯把自己完全交在的手里，欢喜为祂缘故担负教会的责任，则不特他们自己要得着主的赏赐，并且，主要用着他们成就极大的工夫。

我们也应当知道主是公平的，祂不会亏负那忠心的人。祂看见在士每拿与在非拉铁非的教会的忠心，就称赞她们。祂对其余的五个教会，就都有责备的话。虽然使者是代表教会，虽然在属灵方面星有它所当负的责任，但是在实际上，使者是使者，教会是教会，因为星与灯台究竟是有分别的。虽然在责任上是使者当负的，然而在审判的时候，主仍是要刑罚那些犯罪的人（二5、16、22-23，三3、16）。主知道谁是属乎祂自己的，谁是忠心到底的人。

还有一件事我们要注意，就是主对于祂的教会所说的话，有审判，有警告；这些审判和警告的话，是

对教会说的，也是对使者说的。教会有失败的可能，使者本身也有失败的可能。哎，在主右手里的星，也可能失败到一个地步——「按名……是活的，其实是死的」（三1）。哎，在主右手里的星，也可能失败到一个地步，竟让主站在门外叩门（三20）。这是何等严肃的事呢！所以，每一个为主所大用的人，每一个在教会里负重大责任的人，都不可以骄傲，不可以不儆醒，不可以不忠心。

主说：「七灯台就是七个教会。」说到这七个灯台所代表的这七个教会，我们要明白三件事：一、这七个教会是当日实有的七个教会；二、这七个教会预表整个教会的七层历史；三、这七个教会的光景，在教会的七层历史中是同时都有的。

从一章四节所说「约翰写信给亚西亚的七个教会」这一句话看来，就知道约翰写的这七封书信是寄给当日实在存在的七个教会。我们不要以为基督要等到这七个教会的光景逐一变为教会七个时期的历之后祂才来。我们的主对祂的教会说：「但你们已有的，总要持守，直等到我来。」「你要儆醒，……若不儆醒，我必临到你那里如同贼一样。」（二25，三2-3）这话告诉我们，主在那时就有的来了的可能了。一章十九节主所说的「现在的事」，就是指这七个教会说的。祂说现在，就必定是现在。所以主所说的这七个教会的事，乃是当日实在的事，主在当日就有来的可能。

另一面，我们知道，当时的教会原不只这七个，需要教训、警告与勉励的，也不只这七个教会，著名的教会如安提阿等，岂不也应当有这样的书信吗？但是，主从许多教会里，只拣选这七个教会来接受祂特别的训诲，这里面岂没有很深的意义吗？我们把这七个教会的光景合起来看，就可以知道主所以拣选这七个教会，是要表明祂对于所有的教会的旨意。主就是用这七个教会来表明自使徒后直到祂再来的时候止教会所有的情形。

在原文里，这七个教会的前面并没有定冠词，这是表明主在这里所说的话并不是专指这七个教会，她们乃是代表所有的教会。并且「七」这个数目是代表「完全」的意思，所以七个教会就是代表所有的教会。如果这七个灯台只指当日的七个教会而言，那么当日在这七个教会之外的教会，和以后在这七个教会之外的教会，难道都不是教会吗？不。这七个金灯台所代表的七个教会，乃是代表在地上所有的教会。

还有，主吩咐约翰写给七个教会使者的书信，每一封都有「圣灵向众教会所说的话，凡有耳的，就当听」这一句话。这明明说这七封书信不只是对当时实在存在的教会说的，也是对古今所有凡有耳听主话的人说的。所以这七个教会是代表在地上所有的教会。

我们的主并不明说这七个教会是代表一代一代的教会，就是要我们儆醒，因为不知道祂甚么时候来（可十三35）。这七个教会虽然是代表教会在世的历史，但并不是说以弗所过去了，士每拿继之，士每拿过去了，别迦摩继之，……就普通的情形来说，教会的历史，第一个时代乃是像以弗所教会的情形，第二个时代乃是像士每拿教会的情形。可是在以弗所教会的时代，就已经有士每拿教会和其他五个教会的情形了，不过以弗所教会的情形较普遍而已。在士每拿教会的时代，也有以弗所教会和其他五个教会的情形，不过士每拿教会的情形是当时特殊的情形而已，每一时代的教会，都有其他各教会的情形，像这七个教会当日同时存在一样。主对在推雅推喇教会的使者说：「但你们已经有的，总要持守，直等到我来。」（二25）主对在撒狄教会的使者说：「我必临到你那里如同贼一样。」（三3）主对在非拉铁非教会的使者说：「我必快来。」（三11）主对这三个教会都说到祂再来的问题，可见这三个

教会必定存留到主再来为止。在底或嘉的教会，是最末了的一个教会，当然这一个教会也必定和以上三个教会同时存在一直到主再来。主对在推雅推喇、在撒伙、在非拉铁非的这三个教会说到祂的再来，在时间上是愈过愈近的。主对在推雅推喇的教会是说，「直等到我来」，好像祂的来距离还远。主对在撒伙的教会是说，「我必临判你那里」，就比较确定了。主对在非拉铁非的教会是说，「我必快来」，就显得迫近了。所以教会应当儆醒预备迎见我们的主。

这七个教会中末了的四个，是一直存留到主来为止的。这并不是说，她们同时兴起，同时存在，以至主再来；乃是说，赧首是在推雅推喇的教会兴起来，继而是在撒伙的教会兴起来，再是在非拉铁非，在老底嘉的教会兴起来；前者并不因后者的继起而归于消灭，她们是都存在到主再来。换句话说，她们的兴起不是同时的，她们的结局却是同时的。

在本书的开始我们就已经说过了，我们读启示录的中心目的是要认识耶稣基督是谁。所以，弟兄姊妹，我们在属灵的事上没有雄心则已，如果有一个雄心的话，那一个雄心就是要跟那些认识主的人学习、追求认识主的自己。但是认识主，不是一句空话。认识主的人没有一个不仆倒在主面前。只有仆倒在主面前的人，主才能对他有所托付。弟兄姊妹，今天你对于主的认识到底如何呢？你对于主的教会有甚么负担呢？哦，弟兄姊妹，你如果是忠心的人，你如果持守所有的，在信仰上站立得稳，你就要发光如星，在主的右手中作一个为主所用的人。——倪柝声《荣耀基督的异象》

精金的灯台

读经：

「要用精金作一个灯台；灯台的座和干，与杯，球，花，都要接连一块锤出来。灯台两旁要杈出六个枝子，这旁三个，那旁三个。这旁每枝上有三个杯，形状像杏花，有球，有花；那旁每枝上也有三个杯，形状像杏花，有球，有花；从灯台杈出来的六个枝子，都是如此。灯台上有四个杯，形状像杏花，有球有花；灯台每两个枝子以下，有球与枝子接连一块；灯台出的六个枝子，都是如此。球和枝子要接连一块，都是一块精金锤出来的。要作灯台的七个灯盏；祭司要点这灯，使灯光对照。灯台的蜡剪和蜡花盘，也是要精金的。作灯台和这一切器具，要用精金一他连得。要谨慎作这些对象，都要照着在山上指示你的样式。」（出廿五31-40）

「他用精金作一个灯台，这灯台的座和干，与杯、球、花，都接连一块锤出来的。」（出卅七17）

「那与我说话的天使又来叫醒我，好像人睡觉被唤醒一样。他问我说，你看见了甚么？我说，我看见了一个纯金的灯台，顶上有灯盏；灯台上有七盏灯，每盏有七个管子。旁边有两棵橄榄树，一棵在灯盏的右边，一棵在灯盏的左边。我问与我说话的天使说，主阿，这是甚么意思？与我说话的天使回答我说，你不知道这是甚么意思么？我说，主阿，我不知道。他对我说：这是耶和华指示所罗巴伯的。万军之耶和华说，不是倚靠势力，

不是倚靠才能，乃是倚靠我的灵，方能成事。」（亚四1-6）

「我转过身来，要看是谁发声与我说话；既转过来，就看见七个金灯台；灯台中间，有一位好像人子，身穿长衣，直垂到脚，胸间束着金带。祂的头与发皆白，如白羊毛，如雪；眼目如同火焰；脚好像在炉中锻炼光明的铜；声音如同众水的声音。祂右手拿着七星；从祂口中出来一把两刃的利剑；面貌如同烈日放光。我一看见，就仆倒在祂脚前，像死了一样。祂用右手按着我，说：不要惧怕；我是首先的，我是末后的，又是那存活的；我曾死过，现在又活了，直活到永永远远；并且拿着死亡和阴间的钥匙。所以你要把所看见的，和现在的事，并将来必成的事，都写出来。论到你所看见在我右手中的七星和七个金灯台的奥秘：那七星就是七个教会的使者；七灯台就是七个教会。」（启一12-20）

我们相信，在神的儿女中，有一种逐渐加强的感觉，就是感觉需要一个新的属灵地位。这种感觉可能并不普遍，但在我们所碰见的人中，实在碰见了不少这样的感觉。在神子民的历史上，这是神对待祂子民的法则——不断地创造一种感觉，需要达到从未达到的新地位，或者恢复以往失去的地位。神的灵运行在我们里面，工作在我们身上的一切情形，都驱使我们去寻求一个新地位。无论怎样，我们要得着新的属灵地位。这一点，我们相信，在许多人心中会引起同感共鸣。如果我们满足于我们目前的属灵情形，那是于我们最没有益处的。我们需要一种深的感觉，领我们更深地向着主，纠正我们的错误和虚假，澄清我们的一切，帮助我们脱去许多虚浮的，得着那些重要的。这精金的灯台，可以具体地给我们看出神呼召我们旨意，给我们造出并加深需要一个新的属灵地位的感觉。这精金的灯台，我们要从四方面来看它。

灯台的功用

先说这灯台的功用。简单地说，灯台的功用，就是供应光。灯台不是用来作装饰品，不是供人欣赏的艺术品，不是甚么难以索解的深奥表号，也不是甚么不可思议的暗示。灯台是为着供应光。光，是灯台存在的理由。从圣经看来，在神的意念中，灯台的功用就是这个。当使徒约翰开始记录他所看见的异象时，他说：「我转过身来，要看是谁发声与我说话；既转过来，就看见七个金灯台；灯台中间，有一位好像人子。」当主向祂的仆人说话，又藉着祂的仆人说话时，那焦点是甚么呢？就是每一个教会的存留，完全根据于她那灯台的功用。虽然主也提到许多别的事，但那最重要的事就是光。主说得很清楚，教会若失去灯台的功用，就不能继续存留。祂说：「我就临到你那里，把你的灯台从原处挪去。」甚么时候挪去？乃是当它只剩灯台而不再供应光的时候，器皿在而功用不在的时候。在这种情况下，最好还是把灯台挪去。主也明说祂要把灯台挪去。弟兄姊妹，我们在这里要注意，教会是被召来作金灯台，来供应光的。

关于光，在这里要提起两点：

（一）光是一种冲击力

第一，这个光是一种冲击力。神的子民被救赎成为这种力量。真的光都有一种冲击力。凡与它的性情不合的，都不能与它共存，都要被它冲去。我们都知道光有一种力量，我们从黑暗中突然进入阳光之下，我们受不住它的光辉，我们必须遮蔽自己的眼目。这种冲击力实在大得很。这就是光的冲击力。这意思是说，灯台的见证，不是仅仅传达许多信息而已，不是单单陈述一些冰冷的事实，不光是道理

和教训的问题。何等容易，在年日的消磨中，那起先含有冲击力的光，会逐渐黯淡变成字句。一大堆的字句，思想是合乎圣经的，可以说是属灵的思想，可惜只是思想而已。灯台何等容易退化到这个地步，虽然器皿犹存，但是不知怎的，那伟大冲击力已不复存在了！以致无力再影响周围的人了！有些教会，她们仍旧拥有她们的正统教训和信仰，她们情愿为这个真理或那个真理来牺牲一切，她们恨恶那些错误的教训，可是她们那个冲击力已经消失了！好像四围并不感觉到有她们的存在！哦，这种情形也许我们都明白，但我们光是明白还是不够的，这种情形应当使我们深深地受责备。

（二）光所照明的是甚么

还有一点，就是光所照明的是甚么，它的冲击力究竟显明了甚么。我们在此可以具体地看出甚么是冲击力。

1. 神圣洁的能力

精金的灯台所照亮的，在这里我们提起三点。第一点就是显出神永远的圣洁的能力。神那永远的圣洁，藉着人子带进教会。启示录起首描写行走在灯台中间的人子的时候，说「祂的头与发皆白，如白羊毛，如雪」。我们回头去看但以理书，就看见这是用来描写那位「亘古常在者」——「头发如纯净的羊毛」（但七9）。由此可知，头发如纯净的羊毛是代表亘古——超于时间却又包括时间——和完全圣洁、绝对圣洁。当你看见一切的事都被带到这位「人子」、「亘古常在者」、「永在的父」面前受审判，你就要明白一切的事如何要先受祂永远的圣洁的挑战和对付。灯台就是要显明这个光的冲击力。圣洁要成为一种冲击力，冲击一切不圣洁的，它不能任凭不圣洁的继续存在。哦，圣洁不是一个人人所爱的名词，而是一个十分可怕的名词，我们应当在我们属灵交通的生活中认识它。如果火焰的眼睛在灯台中鉴察到甚么与祂的头和发不一致的，这见证的冲击力就会减少，甚至失去，而那灯台也将无由存留。这是严肃的话，但又是何等真切，真切得惊人！我们可能保存第一流道理和属灵的思想，可能站在很高的教训上，而同时在私人生活上，却有许多不圣洁、不纯洁，是经不起神圣洁的光的同在的。

当然，要「作」一个金灯台，那些不圣洁的，必须在神面前好好对付，这是各人应当去「作」的事。我们要记得，我们所能给与四围的影响，不是由于我们的教训，不是由于我们的道理，不是由于我们的思想，而是由于在我们身上有一件东西的存在，它比话语更深，它比合乎圣经的言辞更加切实，它是一种实际的能力，它要使我们四围遭受到一种因我们的存在而有的能力。可是，若是黑暗的权势在我们里面有了进步，我们就不能彰显这个能力。黑暗的力量是在于不圣洁。如果它们能把不洁偷偷地放在人的里面，它们就攻破了我们，它们要冷笑我们的教训，要讥刺我们的见证。它们完全不怕我们拥有任何深奥的真理。我们不洁，它们就得到力量。我们从圣经中可以看出，一个团体内只要有一个人生活不圣洁，已经足够阻碍全体的前进。一个亚干可以使全以色列退后失败（书七1），一点面酵能使全团发起来（林前五6）。要「作」一个金灯台，就要对付这个不圣洁。这是你的事，这也是我的事，这是我们个个人都必须注意的事。神那永远圣洁的光是个极大的能力。哦，我们巴不得当罪恶潜入的时候，就感觉无法存留。那些该受对付的事被显明，并非因为人说了甚么话，乃是因着神的圣洁与我们同在。圣洁是个了不得的能力，这个圣洁的光必须显现，使人有所感觉。

2. 神热烈之爱的光

圣经说这位在灯台中间的人子，「胸间束着金带」，这又是一个表号。「带」说出力量，行动的力量；

「胸」说到爱情。「胸间束看金带」，说出祂那伟大神圣的爱。在灯台中间的人子，是有那伟大神圣的爱；灯台，就是见证，也应该如此。这光的冲击力，乃是神圣之爱的能力。哦，在此我们不能不承认失败，俯伏在主面前认罪。我们知道那么多的真理、那么多的教训、那么多的知识、那么多的属灵的指示，但是，人能从我们身上遇见多少爱的冲击力呢？神那强烈的爱，是撒但无法抵抗的。弟兄姊妹，你是否觉得在这里需要一个新的地位呢？你曾否反复思想这爱的问题？我们没有余地可以容纳仅作装饰品的灯台，灯台的价值是凭着它的功用来断定的。它的功用，是神荣耀的光辉显在耶稣基督的面上，给人看见神那强烈的爱的胸带。

请听，要「作」一个金灯台，这里我们需要「作」。我们等候爱涌进我们的心，我们求主用爱充满我们，这虽然是对的，但另有一方面，你要「作」！你要有所作为！在这件事上，我们也有我们的一分。这是一个极大的属灵的争战。因着这个见证重大的价值，仇敌撒但将要受到极大的亏损。针对着信徒间一切的猜忌、怀疑、纷争，就是撒但所作各种仇恨的工作，只有神那强烈的爱才能胜过这一切。要好好思想，我们应当有所作为，我们要作这个灯台，我们惟有藉着神的恩典来作。我们若思念这些事，我们就会去作。我们若面迎这些事，我们就会去作。我们的心总要在主面前受对付。

3.神公义的光\par关于灯台中间的人子，另一件事就是祂的「脚好像在炉中锻炼光明的铜」。「铜」常是代表力量，也可以表示公义。脚好像光明的铜，是说到祂的行动、祂的道路、祂的步伐，都是公义，绝对公义的。这也是关于我们的行动的。照圣经看来，圣徒的公义的行为，是指着那与撒但的黑暗工作相敌的东西说的。在神的话语中，不义或是罪恶，总是说到那些与撒但有关的事情。撒但唯一的目的，是要抢夺神所当得的权利。夺取别人的权利，这是不义的根源和特性。

如果我们搜索不义的源头，我们将发现不义就是我们的己抢夺主的地位。弟兄姊妹，你要仔细思想，查究各种不义的行为，探求它的源头，每次你要看见，在不义的后面，总有己的动力存在。这里有一位人子，祂从十字架回来，祂曾死过，现在却活着。祂在灯台中间，祂是那绝对无私，就是完全公义的化身。在祂身上，神已经得着一切的权利，没有一处可疑，没有一点争执，不惜任何代价，惟有神是一切。祂好像对这些教会说，「看我的脚」，这里有一种绝对无私的冲击力。不只是绝对为神，也是完全是神。

弟兄姊妹，你觉得这些话太为难吗？你要知道，主要带我们来到一个新地位，是这种的地位。我们要把这事放在心上。教训、聚会都算不了甚么，除非那含有冲击力量的光是这一切源头和结果，毫无掺杂，也无矛盾，更无虚谎。所以关于我们的教训，第一不是听见，而是看见。如果我们的聚会、我们的教训能叫我们得着甚么益处，那就是因为我们看见了东西。「我转过身来，要看是谁发声与我说话。」约翰不只听见声音，约翰并且转过身来看。看见甚么？看见光——圣洁之光，大爱之光，公义之光：带着冲击力的光。

灯台的性质

这灯台是用精金作的。在神的话语里，金是代表一切属神的东西。这灯台是属乎神的，人在这里没有地位，它的性质完全是属神的。

这金是精金，是在火中锻炼过的金。不错，金是代表一切出乎神的。可是当它与我们发生关系的时候，当它与教会，就是神的子民联系的时候，我们看见有一个特殊的因素需要加进来，那就是这金是经过

火炼的，是痛苦和艰难的产物。

对于基督的苦难，我们应当有认识。基督的苦难有两方面：有祂赎罪痛苦的一面，这是祂所独有的，没有人可以有分；也有祂代表工作的那一面，就是祂带领神的众子进入荣耀，毁灭撒但的权势。当然，在祂里面，撒但毫无所有，祂是无罪的。然而同时祂却站在人的地位上来受试验，看祂是否运用祂的自由意志，在神以外来满足自己的兴趣。这不是说在祂里面有错误的意志，乃是要显明那无罪的意志到底倾向谁。祂那圣洁的恩赐的运用和拣选的责任，受到严重的试验，在热烈的火焰中、各种的苦难中受到试炼。每一个苦难的结局，就显明祂是否挑选神旨之外的东西，以图逃避苦难而过比较容易的生活。这是代表的苦难，这就是代表跟从祂的人所受的苦难。祂也曾凡事受过试探与我们一样，虽然祂里面是无罪的，但是在这一点上是与我们相同的，就是在苦难的火焰中，祂只要将祂的意志从父的手里拿出来，而交给撒但，祂立刻可以脱离一切的苦艰。但是，你想祂肯如此作吗？

说到这里，见证的问题就引了进来。在此我们要看见，见证成了比话语、道理和教训更深切的东西。它成为一种力量、效能、冲击力。因为它是由火炼中产生的。如果我们能抓住这个，我们要得着极大的帮助。大多数的基督徒都认为，主呼召我们来事奉祂，祂要我们作的工作就是许多外面的活动，就如向未得救的人传福音，或是完成教师的职事，以及作各种各样的事情。我们承认这些都包括在祂的呼召之内，我们万万不可忽略这一些的责任；但同时我们也必须看得清楚，不管我们怎样火热地、殷勤地在这些外面的活动上来事奉主，我们总不能因此而逃避那深切的里面的苦难。或者有人想，若是你肯作主的工，受主的差遣，作主所要你作的事，与主没有丝毫的间隔，心也向主敞开，时常受主对付，以致没有留下一件得罪主的事，这样，主就必定用祂的能力，在各方面来完成你的使命，控制环境，不让任何拦阻临到，没有对抗，没有病痛，也没有中途的挫折。但是，我们知道，事实并非如此，也不会如此。

我们去读新约，看一看那些使徒们的经历。他们的责任是何等沉重。他们是时代的先锋，也安置了福音的根基。他们作了何等大的工作。当然，主喜欢福音传遍各处。当然，祂要各地的教会被建立。这是一点也没有疑问的。我们也可以看出，这些人如何完全降服于主，他们的生活如何与主相联，不容丝毫可以得罪主的事存在。他们实在是为神倾倒出来的人。可是，他们也提起撒但的拦阻（帖前二18），他们也说到害了极重的病（腓二25-27）。主的仆人被囚在监里，躺卧在病榻上，遭遇各种的患难，这些似乎都对我们说，神所要作的事会遇到各种的拦阻、限制和挫折，这是何等的矛盾！这是不是一件奇怪的事？不！事奉主的人的经历是这样的。他们并未逃避苦难——各种的苦难。

再看新约里所提起的教会虽然不多，但同时几乎都提到他们的苦难。这些教会所忍受的是何等大的苦难，这是与主的旨意相联的。他们站在神的旨意上，他们见证神，他们绝对为着神，但是神却没有使他们不受苦难。神并未斥责撒但说：「那是我所喜悦，不可摸我的受膏者。」他们竟然受了苦，主也指示他们将要受苦。苦难是不可少的。

最后再看普遍教会的历史，这是一部甚么历史呢？这圣物、宝贝、贵重的珍珠、羔羊的妻，竟写下一部受苦，受苦到死的历史。在尼罗（第一世纪罗马帝国的一个皇帝）时代，成千的基督徒被恶兽撕裂。这是甚么故事？主并未差遣天使来拦阻。他们都经过了火！

这是甚么意思？这表明主注意见证过于注意工作。当你从工作的立场上来观察，就有许多事情令你迷

离惶惑。实在说来，主首先所注意的，并非工作。这不是说你不要为主做工，乃是说主所注意的第一件事，不是工作，而是见证，是光，是活的火焰。见证比成套的道理和教训更加实际。不要亟亟于将一种名词、思想，或是真理传给别人，不要亟亟于问人曾否见到这个真理、那个真理；因为在你的意思里，可能真理仅是一种教训、一个观念而已。如果你在说话以前，先注意到一个活的生命冲击力，这样，人就看出你有一样东西是他们所没有的，人就看见你有一样东西是他们所需要的，这才是见证。这一个见证是藉火炼而产生的。

「因为你们蒙恩，不但得以信服基督，并要为他受苦。」（腓一29）这是主恩赐给你的，你会不会热忱地伸出手来要它呢？「为他受苦」，这是主给你的恩典。见证是这样来的。

我们要知道，就是在这些试炼开始的时候，人获得了真正的效能。自从亚当堕落以后，这就成了一种宇宙的定律——人生所有的丰盛，都由艰难而来，尽是火炼的后果。在属灵的境界里，见证的真实效能，是因火炼而生的。在此，你要看见，主得看了一些比外表的活动更实在的东西。祂所得着的这些东西是言语无法形容的，是不能当作道理来述说的。这些东西，单单从外表的活动里去找是无法找到的。这些东西是从魂里拧出来的，是经过生产的艰难的，是能满足神的。在这里面，神才有所得着。见证的性质既是这样——它是从火中锻炼出来的，它是经历许多火炼的结果——圣灵就乐意将自己交托于此。请注意撒迦利亚书第四章，那里先知述说他所见——有纯金的灯台和橄榄树，并从橄榄树流入灯台的油，来维持火焰的燃烧，随后就说：「万军之耶和华说，不是倚靠势力，不是倚靠才能，乃是倚靠我的灵。」圣灵将祂自己交托于甚么呢？我们停下来问自己，到底没有圣灵，我们能作甚么？没有祂，我们的一切有甚么价值？假若圣灵不与我们同工，我们还是放弃我们的工作为妙。我们是完全倚靠祂的；离了祂，甚么都不能作。但是圣灵愿意将祂自己交托谁呢？交托于这样的灯台，是从火中炼出、经铁锤打成的。

事实是这样，神要得到一个经过火炼、经过击打的工作。乃是经过许多的击打，神才在我们的生活中实在有所得着，或者把甚么东西从我们身上除去。凡未经过火和锤的器皿，只是一个没有光的灯台，仅供装饰吧了，因为圣灵只肯把自己交托于曾经火炼的器皿。灯台可以成为一种美丽的饰物，但是神不要这个。

灯台的形状

现来看灯台的形状。在出埃及记第二十五章里，对于灯台的形状有详细的记载，这里说它有六个枝子连于中干上。可以说，这是一个团体的东西，是众多的合一。在启示录里，灯台在形式上虽有变化（是七个，不是一个），但是原则未改。这里是说有七个金灯台，但灯台中间有一位好像人子，祂将一切掌握在祂的手中，祂自己使七个灯台合而为一——基督身体的合一。这是那新人的合一。我们在这里所要看见的，就是神的见证并非藉着离散零星的个人或是派系来完成的，而是由火炼成功的合一里达到丰满的。哦，当神藉着试炼将祂的儿女合在一起的时候，你就得到了主所特别宝贵的东西。我们一同经过火，多年中共患难，同艰苦，神就藉此在我们身上作了工，把我们合成一个——不是外面安排或外面同意的合一。这里有十分宝贵的东西，请你注意——撒但常想用困苦、艰难来分散我们，但是撒但并不能藉着这些将我们分裂离散。当你遭受这些的时候，你第一个倾向就是分离你自己，跑开，或者指责别人，这就是撒但的工作。当神将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同伴带经火炼的时候，祂的目的是要扫

除一切个人的成分，扫除使人分散离开的东西，而把我们联合为一。你若从未与人同经患难，你就不懂甚么是真的合一。那些曾共患难的人，达到了成熟的地步，这是极其宝贵的。这个比血统的关系还要深厚。

在羔羊和新妇中间是如此，在身体上的肢体中间也是如此。这个合一是必须经火炼来完成的。因此，神许可祂的儿女受苦。教会是同经试炼的，从试炼中出来的时候却带着一种深切的合一，能代表神的见证。这是神所十分珍视的。所以当经上记载在灯台中间的人子的时候，首先注意到的就是祂「身穿长衣，直垂到脚」。在你仔细观察祂的各方面以前，你先摸着那整个的、直垂到脚的袍子，是把所有的肢体包在一起，合而为一的。在复活的大能里，祂已胜过了一切反抗合一的事，胜过了一切的分门别类、一切结党纷争。祂经过死而出来，在祂的死里，祂将这一切都毁灭了。所以我们必须经过十字架，我们需要认识那能除掉己的火炼，消灭一切的分离，经火炼出一种合一，使主得到满足。

我们必须关心到效能的问题，就是所说的冲击力，属灵的影响力；不是字句，不是教训，不是形式，不是空架子，而是一种火焰，深于言语，使人感受光的火力。这是主所要的。我们必须把自己交托于此。它帮助我们明白试炼的意义。愿主赐下恩典，使我们能作人的天然所难作的事，就是给试炼一种新解释。试炼是一种储蓄，是一种信托。试炼是与我们所追求的真实紧紧相连的。在主里面有经历的人告诉我们说，当人诚心向主寻求更大的能力、更丰富的生命、更深的祝福、更多的产业，要有所得着的时候，不久他们就会进入厉害的试验中，这是主答应他们祷告的方式。他们并未求苦难，如果他们早知要如此，他们恐怕也不敢求他们所求的。可是这是主奇妙莫测的法则。我们要看见，主所要的是真正实在的价值。对于祂所最爱的人，祂并不免去他们的试炼，祂认为惟有宝贵的材料才配经历祂那炼净的火。

灯台的见证

在出埃及记里，我们看见主在当初怎样设立祂的见证，主第一次把这件事摆在人面前。撒迦利亚书，就像其他先知的职事一样，乃是在见证多多少少有所失去的时候，重作恢复的工作。纯金的灯台是神当初全备的心意。甚么时候它的丰满在神的子民中有所亏损，那时就需要恢复到当初去。神一直作恢复的工作，直到祂当初所启示的心意得以完全达到。这多年来，主的手在有的人身上，带领他们有一种职事，要作祂器皿的一部分。就是为着恢复的缘故，主要再一次实际地给人看见，关于这个在地上的见证，祂的心意是怎样的，所以这个职事的基础乃是「精金的灯台」。

关于这个灯台的见证特别要注意到三点：第一、基督的丰满，第二、教会乃是见证的器皿，第三、十字架与见证的关系。回溯我们属灵的历史，我们最后所看见的，在主看来却是首先的。主带领我们经过，不是从头开始，而是领回头去。我们乃是从后面的两点着手，而同时达到首先的一点。现在先简单提起那最基本、最主要的一点，就是基督的丰满。

基督的丰满

我们已经说过，灯台是精金的，代表一切都是出于神的。当我们默想基督是这个灯台的时候，首先引起我们注意的，就是基督如何是完全出于神的。神是祂的一切。从这里看见丰满——神的丰满。

灯台有两个主要的数字，就是三和七。这表明神的丰满和属灵的丰满。中干两旁各有三个枝子，合起来共有七枝。这是神的丰满和属灵的丰满。主耶稣的一生就是给我们看见这些。祂藉着肉身住在人中

间，作神的灯台，用活泼的光来显示神的一切意义。我们知道，灯台也在它自己的光中。「灯光对照」（出廿五37），照亮了其他对象，同时也照亮了自己。它是站在它自己的光中，它的光照亮它自己。主耶稣时常说类似这样的话。我们从祂身上看见见证，那见证又是为祂作的。祂一直行在神的光中，毫无黑影遮蔽。祂的见证是真的，因祂里面的一切都是出于神的。在无数的事件上都可以证明这点。我们应当细细地读祂里面和外面的生活，注意神如何是祂的一切，祂如何拒绝一切来让神作祂的一切。甚么是耶稣的见证？哦，让我们脱离一切错误的思想，以为见证乃是一套特别的教训。不是的。耶稣的见证，就是神要在祂的家中得到，第一是这里有一个东西，完全地、彻底地从一切在神之外的爱惜、兴趣、目的和雄心里被拯救出来。除了神以外，没有其他的中心。我们必须能说：「这是出于神的，完全属乎神，而且就是主自己。」

火产生了这种金子。哦，这是何等的工作，火来烧去所有杂质和渣滓，最后能说：「这里全部是出于神的，没有一点人的成分在内。」如果我们能看到这一点，我们就能明白神一切的法则。神在作甚么？就是要制造这一个见证，里面一切的力量、智慧、忍耐和继续，都不是出于人，而全是出于神的。是的，神是一切。这就是基督的丰满。

阿，我们对于基督的丰满所存的残缺思想！我们喊说，要基督的丰满。可是，若非先有彻底的倒空，丰满是不会来的。神如果要来充满，其他的一切就都得出去。不然就不是「一切的一切」了。基督的丰满要求一个完全的地位。问题是在这里，基督的丰满是需要进入的，是需要来经历的。何等的丰满呀！我们唱说：「我舍一切而要耶稣，耶稣满足我全心……祂的丰满我不能言！但这丰满我知道……」你真是这样吗？是情感、诗词、歌赋，或是你的确知道这些是真实的？哦，我们面临这个试验——除祂以外，究竟还要甚么？我们实在不明白自己的心。无论如何，真的见证乃是「神是一切」。在主耶稣的身上的的确是这样的。

我们是否明白甚么是见证？我们是否明白基督的丰满？你说：「好，这有甚么特别呢？岂非整个基督教都是这种见证的器皿吗？基督教的中心当然是基督。它所作的见证，就是说基督是一切，要成为一切，也满足一切的需要。」不错，话语果然是这样，信条也是如此。但是，在实际上，基督教却有诸多在基督以外的东西。有不少人能用肯定的语气说，基督是他们的一切。可是他们实在不知道他们的心是怎样的。只要主的手摸着我们自己所宝贵的，就立刻发生争执，那时就不十分容易说，基督比这些更宝贵了。这种经验非常实际。惟有神的烈火才会显明，究竟在我们各人身上以及在整個基督教里面有多少是外加的东西。哦，请看所谓的基督教，我们不能不承认说，有多少称为基督教的，是在基督之外的，许多都是外加的。这里缺少分别纯金和渣滓的工作。神所要的是经过火出来的纯金的见证，惟有神智慧的眼睛知道何者需要经过火炼。在普通所谓的见证和真实属灵的见证之间，有一个极大的分别。我们真不敢说，今生我们可以达到完全是基督而毫无杂质的地步。但是，无论如何，神总向着这个目标而工作——一切出于神，一切都是属灵的、属天的，丝毫没有属肉体、属地的成分。当你摸着灯台的时候，你摸着比灯台本身更深的东西，就是它那属灵属天的性质。简明地说，你并非碰到一个甚么东西，而是遇见了主。那个东西、那个组织、那班人、那个地方，都算不得甚么。你所感觉的就是主自己。「主在这里」——这个就是耶稣的见证。你渴慕得到这个吗？在我们旅世的途中（每人只能走一次），人若指着我们说，我们身上带着主的同在，有基督的馨香在我们身上，我们与人接

近就会引人想起主，这是我们在人间所能得的最高荣誉。我们心里所愿的，不就是这个吗？我们聚集在一起，有人来到我们中间，与我们接触，能说，「我在那里所遇见的，不是一班人，不是一些字句，也不是一种特别的教训，我不知怎的遇见了主。」我们岂有比这个更大的愿望吗？主要得着这个，就必须用强烈的火焰。这样的见证就是纯金的灯台，就是主耶稣。愿主赐恩，叫我们寻求这个。但愿我们的存在带进祂的同在。

教会乃是见证的器皿

我们已经看见基督的丰满乃是神主要的、基本的意念，同时也是见证的最终意义和性质。现在要来看教会是神所拣选的器皿。神将主耶稣的见证交给教会，使教会作祂在地上的见证。神在教会里面的工作，也是向着基督的丰满去的。

教会跟随主耶稣的脚踪，见证的器皿步主的后尘。主对祂的门徒，就是教会的核心，说，「跟从我。」不久他们发现，跟从主不是光跟着祂各处奔走而已。「跟从我」，有更深的意义在内。哦，这是何等意义！教会的属灵历史，就是一种更深的跟随基督，走祂所走的每一步路程。

第一是祂的生。祂是从圣灵生的。作耶稣的见证的器皿，也必须由圣灵而生。它不是一件人自己能装配的东西，也不是人所能组织和安排的。它必须生，它必须由灵而生，它必须直接从神而来。你若把超然神迹的成分从主耶稣的生拿掉，使主的生和普通人的生一般，你就立刻拆毁了神对于属天见证的基本观念。照样，你若模仿它的形状，依样画葫芦地制造一件东西出来，你不能担保说，里面必定有那天上的火焰。这个器皿必须天生，你无法仿效。让我们记住，任何神的工作，是不容许将原本翻版添印的。版权是神的，不是人的。一切属乎神的，必须从神生，不是出于人意，不是出于情欲，乃是出于神的。生不过是第一步，但这是极重要的开步。你不要说：「我们也要在我们那里设立一个这样的东西。」你千万不要想你可以翻制你所认为好的东西。神若不作，而你偏要作，结果必定会刺伤你的心。

从圣灵生了以后，就进入试验，试验以至于完全。主耶稣的受试炼，内中并无罪的成分。经上明明说祂因受苦难得以完全（来二10）。「祂虽然为儿子，还是因所受的苦难学了顺从。」（来五8）这些经文绝无罪性的含义，不过是说祂被放在人类的地位上，代表地经过我们所必须经历的。（在祂里面毫无罪恶，在我们里面却是有的。）所以这里是提到原则的问题，就是试验意志的动向。「不要照我的意思，只要照你的意思。」阴府用尽了它的诡计，古蛇想尽了牠的阴谋，来攻击主的意思，想诱惑祂稍为偏离父的旨意。用吸引、诱惑、贿赂、苦难、攻击、奸诈、各种的方法来试探祂，但是祂始终向父忠诚不惑，坚定不移。这个是祂受试验的原则。我们也要同样受试验。教会必须走这条因受试验得以完全的道路，也像祂那样忠诚不惑，坚定不移。

神赐给人一个自由意志，让人自由拣选，自由取决。神十分重视这个自由意志。祂要人善用这个自由意志。人的命运决定于如何运用这个意志，神将这个信托于人，使人负有道德上的责任。我们属主的人，不能坐待主来替我们决定一切，而完全不用我们的意志。神不会背乎祂自己，不会一面给我们自由意志，一面又不顾我们的意志而单独行事。当然，这不是说，在非常的时候，神不会这样作；但最少这不是神的平常举动。在普通的时候，神总是寻求我们的意志来与祂的意志合作。根据这个原则，主在经历各种试验以后，证明祂是完全的。在此，我们需要跟从主的脚踪。教会必须走上这条道路，

就是愿意与神同心合意。这里面有时要求极深的舍己，有时需要奋发地拣选神的旨意。这不是一件消极的事，而是一种积极的行动。

经过试验，就有印证。我们相信，主耶稣受洗，是表明完全降服于神的旨意，这是十字架的射影，其中包含死、埋葬和复活。主耶稣从水里上来，神的印证接踵而至：「这是我的爱子，我所喜悦的。」主的受洗，象征祂从奉献直到受死这一段时期，因此神的印证实在于根据于祂的至死顺服。向着自己死，向看所有在神之外的死，而彻底地绝对地服从神的意志。印证是试验的结果，是表示赞成。要紧的点在这里：神只引人注意一切出于自己的，神从来不要人注意到人或者工作，即便是属于祂的人，或是为着祂的工作，神也不要我们去注意，神单是要人注意祂的自己。可是对于祂的儿子，祂却一再叫人注意，说，「看哪！」照样，凡作耶稣的见证的器皿，不管是个人，或是团体，也应当如此；神继续不断地工作，直到祂能指着那器皿说：「这里有我，这是我所要的。看哪，在此你可以找到我。」不是高举人物，乃是吸引人注意神自己。有一件事是十分确实的，神决不会在教会里建立在祂以外的东西。甚么时候教会充满了圣灵，基督也在其中掌权，甚么时候神就使教会增长。这个是教会长大的原理，也是教会复兴的秘诀。神得先找到一个器皿，里面有祂儿子的成分，使神能说：「这个，我可以赐福，我加以印证，我要加增它，我要建立它。」

路加福音十三章三十二节，主说：「第三天我的事就成全了。」主耶稣是因苦难得以成全的。既已完全，就被提接到荣耀里去。凡未完全的，都不能进入荣耀。不要以为荣耀仅是一处地方而已；它可能是一个地方，但同时它也是一种情况，一种荣耀的光景。耶稣既经试验和印证，就得了荣耀。教会进入荣耀，也是因为得以完全的缘故。完全，没有别的意思，就是说，一切不是属乎主的都出去了，一切留存的就是主自己。这个叫作主在圣徒中得了荣耀。是祂的荣耀，不是我们的。

这个很是简单，可是这是教会基本的性质。这个见证的器皿——金灯台——必须背向一切与神相反的东西，这就是说，要完全背向在我们信徒里面的世界。也许我们以为世界是外面的，实在它在我们的心理。我们贪求某种地位，以荣耀自己为满足。这个就是世界的灵。这是与神完全相反的。耶稣不寻求祂自己的荣耀，只求那差祂来者的荣耀。祂曾说过：「我不求自己的荣耀。」（约八50）根据上下文来看，这句话正反映了当时那班犹太人怎样寻求自己的荣耀、地位和名利。基督既然是绝对与世界的灵相背，祂的教会，就是这见证的灯台，也应当蕴藏着这种性质，反对世界的灵。教会的灵是给而不是得，是荣耀基督而不是高抬自己。

见证的器皿反对一切撒但的工作。我们如果要用一个字来总括撒但的工作，那一个字就是「己」。你若回溯圣经中关于撒但的记载，你要看见牠之所以成为神的仇敌，就是因为有己的寻求。牠造成亚当、夏娃堕落的悲剧，也就是把同样的己的灵种在他们里面——「你们便……」（创三5）。己，以己为中心，人的这种性情是与生俱来的。在吃奶的婴孩身上就可以看出这种性情，婴孩何等欢喜大家都注意他。这种灵在我们每个人里面，甚么时候它使我们把人或者团体当作事情的中心，甚么时候我们就失去了耶稣的见证。哦，撒但用这个方法不知道破坏了多少神可以珍视的东西，就是设法使人变成一切的中心，一切都绕着这个人转动，或者吸引人去注意那个器皿，使人在不知不觉间忘掉了主。「己」能很诡诈地表现在神的工作上，许多工作就失败在人的自己太显露。在工作上为自己寻求名声、地位和荣誉，这些不知不觉地潜入，使主耶稣被遮盖起来。人是何等容易被人、物，和工作所吸引呀！

再论到分门别类的事。撒但有一个主要的工作，就是煽动争论，使神的儿女结党纷争。哦，撒但惯于离间神的百姓，非至他们分开，不肯罢休。甚至牠不容有两个人真有属灵的交通。因此为属灵的合一起来争战，是个十分真切的争战。要反抗撒但和牠一切的军兵。这个灯台是一块锤成的，不是许多片拼成的，没有焊接的痕迹，没有一处你可以指着说：「如果要拆开它，可以从这里着手。」你找不到一处裂缝，这是整个的一块经火炼成的。这个与撒但的分离工作是完全相反的。让我们认清：分开是撒但的工作；耶稣的见证反对分开，要在神的大爱中合而为一。由此可见，一切孤立的决断、道路和生活，是何等危险而有害。

有一件可悲的事，就是许多时候，神的工作被作工人所拦阻或拆毁。提到这点，相当可怕，但这是的确的事实。问题不是发生在工作上，乃是发生在工人身上。他们不能相处，不能同工，必须东西分离。这是为甚么缘故呢？你说，这当然是因为十字架的工作在他们里面不够深。不错，但是另有一个原因，就是他们把工作放在见证之上，甚至把工作来代替见证。他们出来是为着工作，而不是为着见证。假如他们发生争执的时候，他们肯停下来，一同商讨，一同祷告说，「注意呀，这个样子是与耶稣的见证相反的。我们在这里究竟为了甚么？我们撇下一切，牺牲一切，就是为这一点工作吗？主的见证在那里？我们作了这些工作，但是我们自己却是与主相背的。」这样，他们就要重振旗鼓，说，「见证高于工作，工作必须是见证的结果，工作不可与见证分离，我们必须一同站在见证上来荣耀神。」我们基督徒在地上到底是为了甚么？为了工作，还是为了见证？许多人关心主的工作过于关心主的见证。据他们说，他们也关心主的见证，但是他们最难与人相处。我们常常遇见这种情形，叫你不能不说：「好，他们注意主的工作，但是他们的见证实实在不知道在那里！」

让我们坦白地面迎事实。我们应当十分关心主的见证。耶稣的见证绝对无私，反对一切以己为中心的活动。耶稣的见证不在我们作了多少工，讲了多少道，乃在我们如何彰显基督。我们在家时常争吵吗？别人容易与我们相处吗？我们是否时常使人为难，发生争执，或者造成紧张的情形？那些都是魔鬼的工作，叫我们没有见证。基督徒在地上是为着见证，而见证则表现于我们容易与人相处。除了那些以己为中心的人，谁都觉得主是容易相处的。我们不要改变「见证」的真义。见证乃是主显在我们里面。我们不是要人知道道理，乃是要人认识主。

许多时候，我们心目中的基督教，已经变质成了一种虚有其表的组织。如果我感觉自己已经蒙召来作主的工，于是说，「我当怎样准备作工呢？」于是就进一个神学院，受训一个时期，学业修毕时，就以为说，「好了，现在我已经准备好了。」试问「准备好了」。究竟是甚么意思？是否说，在知识上，在神学上，已经准备就绪了？哦，恐怕这些东西不会维持我走多远。我甚么时候真的准备妥当，只有主知道。最好我重新去从事我的职业，静静地等候主来印证我的呼召说：「好了，你是我所要的人，现在要差遣你往我所安排的地方去。」我尽可放胆相信主，如果是祂选召我作工，虽然我要在职业中等候一时，但迟早主的印证要临到我。门徒被召以后，仍操旧业，直等到主来印证祂的呼召。大数的扫罗在大马色路上蒙了呼召，但是他等候在安提阿，直等到主来印证祂的呼召说：「为我分派巴拿巴和扫罗，去作我召他们所作的工。」（徒十三2）主的意思就是：保罗现在已经准备妥当，主已经得着祂所要的，现在时候到了。蒙召来作工的信徒们哪，你怕等候吗？你能相信主吗？请记得，主所要的是见证，在你所想不到地方来培养这个见证。你也许以为若能以全部时间作主圣工，就能更有见证。

可是有一位久作主工的人告诉我们，在许多属灵工作的机会和需要当中，最困难的事，就是如何保持见证和需要的平衡。我们只得承认，许多时候，我们失败了。我们这里所讲的见证，不是我们的职事、我们的教训、我们的工作、我们的著作、我们的讲章，这些算不得是见证。如果在这些背后缺了神所称许的东西，这些就等于零。神要我们的见证超过我们的职事。摩西虽是神亲自所召，但是神在半路上要击杀摩西。神差遣了摩西，但是「摩西在路上……耶和華遇见他，想要杀他」（出四24）。因为摩西在这里缺了一个东西，而这个东西是不能少的。是在你后面的那个东西叫作见证。只有主知道祂是否已经得到这个，祂在何时何地可以使用我们。我们若要被主所用，我们自己就必须先成为主所要得着的。圣灵知道何处有需要，也知道何处有供应，而把二者凑合起来。安提阿有需要，巴拿巴是个充满圣灵的人，知道能供应这种需要的是谁，因此就到大数，将扫罗带到安提阿来（徒十一24-26）。主知道你目前所作的事务是何等琐屑、单调，或是何等繁忙、沉重，主完全明了你的处境。但这是你被安排在那里受试验，等到主认为可以的时候，祂要说：「来，你是我所拣选的，我另有托付给你，上来吧！」但愿你的工作是这样的。

总而言之，主要见证，胜于要工作。我们若用工作来代替见证，就要发生混乱。我们在此原是为了见证，因此神的仆人，不论大小，难免受到新的管治、新的试炼。这个看来似乎是矛盾的，工作岂不需要那个人吗？然而人却因着试炼、苦难，竟然无法作工。这是何等矛盾！可是主所注重的，是器皿的属灵度量，而不是工作的成就多少。

愿主怜悯我们，给我们恩典能接受这些话。我们要记得，主所要的是一座纯金的灯台，为看作见证，而不是为了作装饰品！目的在见证主，而不在引人注意自己。

十字架与见证的关系

关于金灯台的见证，我们已经说了两点——基督的丰满与教会是见证的器皿。现在我们要注意第三点，就是十字架与见证的关系。

灯台和蜡烛不同。蜡烛的火光是因自身燃烧而来的，而撒迦利亚书给我们看见，灯台的光是由于两棵活的橄榄树，流出油来供它燃烧，这是用之不尽、取之不竭的。这个远胜蜡烛。我们不用自备见证的燃料，神也从来没有要我们这样作。神的圣灵是见证所需的燃料。当我们遇到忍受、耐久和效用等等这些问题的时候，就会发觉我们所有的烛和神所供应的灯是何等地不同。世上最长的烛，迟早要烧尽。惟有永活的泉源——神的灵——是无穷无尽的。

整个灯台的构造，表明它是建立在基督的死和复活的原则上。你试试看走近灯台，闭上眼睛，用手慢慢顺着灯台的中干往上摸，摸到一处叫作「球」，你的手在这里遇到了阻挡，不能顺利而上。我们在属灵的道路上，会碰到一件东西或事情，阻挡了我们的上进。这个拦阻被安置在路上，向着我们挑战，叫我们重新振作精神。越过这个球以后，又遇见一件东西，像是「花」的形状，它的叶瓣往外伸张。若再继续上溯，就会发现，这个「花」实际上是个「杯」，是个器皿，盛东西的器皿。再往上抚摸，一时全无所遇，一切顺利。但是后来却又再度遇见球、花、杯。再去摸两旁的枝子，由底部往上摸，也遇到球、花、杯。这里值得我们加以注意。我们也许想，只要在灯台底部碰到一次就够了，以后就能一帆风顺了。但是事实不是这样，一路上要多次碰到。这个见证的器皿充满了这三件东西。

「球」所代表的是甚么？球使你不能顺利进行，你受到了拦阻。这岂不是说，现在你必须停留片刻。

注意，这里是说到主耶稣的死，说到十字架的死的方面。你不能轻易越过，你必须好好思想，你无法忽略十字架的意义，你不能随便跳过它。当主将十字架摆在你的道路上，你应当反复思想，要明白主耶稣的死究竟是甚么意思。

但是感谢神，上面就有花，是杏花。杏花显示新的生命、新的盼望、新的前进。杏花是复活的表号（民十七8）。杏树开花，表示新的时季开始了，因为杏花是在早春开放的花。这里好像告诉人说，复活已来，新年已到，大地回春，活泼丰盈，这里可以见到死而复活。

随后是「杯」。杯是一种器皿，无疑地它是说到死而复活的结果，就是生命的灵。因着死而复活，「如今那些在基督耶稣里的，就不定罪了。因为赐生命灵的律，在基督耶稣里释放了我，使我脱离罪和死的律了。」（罗八1-2）这个器皿满了死、复活，和新的生命之灵。

在灯台上的灯，不断送出见证的光，照耀这个死、复活，和灵里的生命，使它们永远显在人面前。因此在天上的亮光中，你要看见耶稣的见证包括三方面：以「死」——就是「不」——来对付一种环境；以「复活」——就是「是」——来接受另一种境遇；并且藉着「新生命」的大能，活在神所喜悦的境界里。

再看启示录。启示录一开始就给我们看见灯台中间「有一位好像人子」，祂自己说：「我是……那存活的，我曾死过，现在又活了，直活到永永远远。」我们看见七个金灯台和在灯台中间的那位永活者，这就是耶稣的见证显在灯台中间，这个见证就是耶稣的死和复活深深组织在每个灯台里面。那些匠人用各种的工具，着力地锤打、雕刻，在精金上作出再三重复的表号。哦，如果我们要作神这种见证的器皿，就是作耶稣的见证，也必须经过里面的锤打和雕刻，主耶稣的死和复活必须深切地雕刻在我们里面。

这个恐怕就是主对于在亚西亚的七个教会的挑战。主述说各教会的错和对，无非要领她们回到当初的见证里去。当教会开始的时候，在使徒行传头几章里给我们看见，使徒们的信息集中在主耶稣的死和复活上面。他们传扬那位钉十字架的耶稣，神已经叫祂从死里复活了。他们无论何往，都述说这件事，一切建立在这上面，也都由此建造。这一件基本的事——基督的被钉和复活。由于传扬这一个信息，他们因而受到许多困难。因为从来没有人听说过这种事情，说有一位钉死了，不经人手，也不是任何心理作用，竟然由死复生，而且活到永永远远——唯一的原因是神叫祂复活。神这样作，表明这位复活的主是完全合乎神心意的（神决不与那只有局部向着祂的心意联合）。祂行使复活的大能，是因耶稣基督完全合乎祂的心意。主的一切都是出于神的。这个见证引起许多困难。是的，地上发生难处，是因阴府已经发生问题。

我们可以这样说，在这时代的末了，升天的主来到教会中，要重新带领教会回到当初去。祂好像说：「你有许多工作，你有许多好处，也有一些坏处。但是主要的问题是，在你那里，在你里面，有没有我的死和复活的冲击能力。我是那存活的，我曾死过，现在又活了，直活到永永远远。你在万民中是否见证这个，不是用言语，而是用权能？」这是主向众教会所发的问题，我们无法逃避这个问题。

这一个见证乃是一切的根基。教会或者神的每个儿女，必须被主带回到这个根基上。你若偏离了十字架，你就不能上进。教会的历史充满了十字架的两方面——死和复活。你无法越过十字架，好像说你已无需十字架，你已达到比十字架更深的地位。不，这件事永远不可能！真正的属灵经历，乃是你多

次碰着十字架。十字架每次都有新的意义和应用。你遇到了球，除非你让十字架再一次摸着你那出于旧造的，你就不能进入复活的生命和享受满溢的福林。这种经验会再三临到，属灵的历史就是这样的，而且必定是这样的。

经过了球，还要往上去。请注意，这是一种一直往上的动作。向上的动作，就是属天的动作。越过你越接近属天的丰满、荣耀的丰富，直到顶上的灯盏所表明丰满的光、见证和荣耀。我们要记住，主耶稣的十字架，无论是一次基本的工作，或是以后多次多方的对付，目的总是为着更满的丰盛。哦，千万不可误解十字架死的方面。许多人一直注意死，注意怎样去死，以致扑灭了属灵的生命；在他们身上，你见不到属灵的生命，因为他们整天在想怎样与基督同死。死的方面固然是必需的。但这不过是一条路，它要引你进到丰满。这是一种向上的动作，复活的动作，为要得着属灵的丰满。

神要得到一班子民，不只在言语上传扬主耶稣死和复活的事实和道理，更要他们在圣灵里成为一团烈火，活泼有力地表彰死和复活的真意义。神要在今天显明祂是一位无所不能的神，是一位施行神迹的神，是一位超越天然的神。祂用甚么方法来证明自己呢？最好的方法就是：一面带领我们认识主耶稣的死，认识如同结束我们旧的生命、能力、供应、自满自足等等，直等到我们死透了，那时我们不能不说：「我无法往前，我已经无能为力，我已经山穷水尽！」就在那时，我们另一面发现了神是新的开始、奇妙的起首、复活的神。这个见证乃是说：「设若不是神，我们早已灭亡了。这是主的作为，这是神的复活大能，这是神自己，除祂以外，没有别位。」这个叫作耶稣的见证。

我们会把这些话当作道理接受，或者也会传说这些话，但是我们是否准备好，让十字架来斩除我们自己的一切，一再领我们到智穷力竭，一切力量和盼望都完了，就像保罗所说，「甚至连活命的指望都绝了……叫我们不靠自己，只靠叫死人复活的神。」（林后一8-9）我们是否愿意接受这个作我们生活的原则呢？这个实在是个荣耀的基础。这个就是见证。只接受道理，是无法接受这个的。危险在这里——有些人接受了这个道理，却没有进入这个生命和能力里面。

我们应该静静俯伏在主面前，与主立约，我们不但要在话语、道理、教训、知识里相信这个见证，更要让祂的死和复活运行在我们里面，使我们真正能在圣灵的大能里保守耶稣的见证。——倪柝声《荣耀基督的异象》

启示录的启示

读经：

启示录一章一节至三章二十二节：从略。

启示录的目的

启示录是主耶稣基督的启示。这里有一卷书不仅指明将来的事，也指明耶稣基督的人位。许多人为着预言的缘故读启示录，但启示录虽然有预言，却不是一卷预言的书。这一卷书特别标明为「耶稣基督的启示」（一1），因为它的目的是要指明基督是谁。启示，就是对主的揭示；乃是拉开幔子，揭示耶稣基督的人位。不是基督藉着这卷书启示甚么，乃是这卷书启示祂。不是祂表明某些事，乃是这卷书

将祂表明出来。这卷书不是启示基督如何施拯救，或基督如何加能力；它乃是启示神的羔羊在神的计划里，如何与神的宝座有关。我们以为我们若认识耶稣基督作救主，就有了对祂的启示；我们若认识祂作能力，就有了对祂的启示。但这卷书的启示，乃是祂与神宝座之关系的启示。在本书的开始，我们看见宝座前的羔羊；在本书的结束，我们看见宝座上的羔羊。这卷书的目的，不是表明要来的事；它表明要来的事，不过是要启示基督是谁。许多人研读启示录，因为他们受头脑好奇的驱使，不是受渴望认识主的驱使；这样的研读没有属灵的价值。启示录的基本目标，不是要向我们揭示关于要来的事、关于撒但、关于敌基督，或罗马帝国的复兴，或者教导我们关于被提或千年国，乃是要启示基督，使我们认识祂。我们若清楚关于主的事，就会认识要来的事。神的次序不是先认识将来的事，乃是先认识主，然后我们就会认识将来的事，没有任何难处。约翰记载「凡自己所看见的」，这些事包含于「神的道，和耶稣基督的见证」里（一2）。要来的事宣告出来，是要表明「神的道，和耶稣基督的见证」。神的道乃是启示神心里的事。

我们基督徒有两件关切的事——以往和将来。倘若救恩只达到现在的地步，那怎样呢？启示录的目的就是要答复这问题，不是要答复关于大灾难或敌基督的问题。在创世记的开头，我们看见一条蛇；蛇的结局将如何？起初我们看见咒诅；那咒诅的结局将如何？起初我们看见生命树；这树的结局将如何？起初我们看见死与罪；这些事最后的结果将如何？我看见它们的开头，但它们的结局如何？我的结局将如何？神在我身上起了头，但结局将如何？

「主神说，我是阿拉法，我是俄梅戛，是昔在今在以后永在的全能者。」「我是首先的，我是末后的，又是那存活的；我曾死过，现在又活了，直活到永永远远。」（一8、17下-18上）我们认识基督是阿拉法，但启示录告诉我们，那是阿拉法的也是俄梅戛；我们认识基督是首先的，但启示录告诉我们，那首先的也是末后的；我们认识基督是初，但启示录也告诉我们，那是初的也是终。基督是我的初，祂也是我的终；基督是我的阿拉法，祂也是我的俄梅戛。耶稣基督是我一切问题的答案。这卷启示录不是许多印和许冬号的问题；它不是关于部分被提或全体被提的启示。它不是对我们头脑思索的答案，乃是对我们属灵需要的答案。这世界的结局如何？政治局势的结果如何？我的结局如何？每件事在主耶稣基督里都有其结局。当祂坐在神宝座上的时候，一切问题都解决了。

谁有资格读启示录

谁有资格研读启示录？我们可以在约翰的历史中找着答案。约翰所得着的第一个启示，记载在启示录一章十二至十八节。他所得着的第一个异象，不是事物的异象，不是事件的异象，乃是耶稣基督之人位的异象。人若没有看见约翰所记的第一个异象，就没有资格研读他所记其后的异象。那第一个异象启示主是谁，接着是要来事件的异象，这些是祂之所是的结果，并且为着在宇宙中启示祂的所是开路。除非我们先有这启示，否则对要来事件的知识就只会激起好奇，使我们自高，并产生混乱，甚或不信。启示录的目的是要引导我们认识耶稣基督，不仅要认识祂是救主，或使人成圣者，乃要认识祂是宝座上的王。人惟有看见了宝座上的王，并且仆倒在祂脚前像死了一样（一17），才有资格研读预言。甚至曾躺在主怀里的约翰，对主也必须有使他在尘土中被破碎的启示，才有资格看见启示录进一步的异象。这第一个看见对所有其他的看见是基本的。我们必须认识启示录一章所启示的主，才能领会启示录后各章所启示的事。惟有如此，我们才能看见那些事的原因，及其正确性。

在这之前，约翰认识主的爱，但他不认识主的威严。他认识主是怜恤的救主，但他不认识祂是荣耀的王。被启示在众教会中间的，乃是这位主，所以今天我们能认识这位主。我们这样认识祂，才为着争战装备好。使人成为战士的，乃是这样的异象。今天教会的信息是救恩。但我们的负担不只是宣扬主的救恩，乃是宣扬主的争战。启示录表明主不仅是救主，祂乃是王，祂这位王向一切违反祂国度的宣战。人若没有看见主的爱，就不能宣扬救恩。人若没有看见主的威严，就不能宣扬争战。要来之事的目的，是要摧毁仇敌，并带进这位王。这些事启示出来，不是为好奇、讨论和闲谈提供材料。

神在启示录里所要作的，乃是藉着约翰，表明在约翰福音里基督所没有被表明的那一面。在福音书里，我们看见基督是救主；在启示录里，我们看见基督是王。在福音书里，我们看见阿拉法；在启示录里，我们看见俄梅戛。在福音书里，我们看见祂的爱；在启示录里，我们看见祂的威严。在福音书里，我们看见主腰间束带，为着服事；在启示录里，我们看见主胸前束带，为着争战。在福音书里，我们看见祂温柔的眼目，使彼得溶化；在启示录里，我们看见祂的眼目如火焰，光照并烧毁。在福音书里，祂的声音柔和，祂口出恩言；在启示录里，祂的声音可畏，如同众水的声音，并且从祂口中出来一把两刃的利剑，审判祂一切的仇敌。

我们认识主是神的羔羊，是世人的救主，这并不够；我们也必须认识祂是神的基督，是神的君王，是神的审判者。我们看见祂是救主，就说，何等可爱！我们看见祂是王，就说，何等可畏！我们看见祂是救主，就靠着祂的胸膛；我们看见祂是王，就仆倒在祂脚前。前者产生感谢，后者产生赞美。我们看见祂是王，就像看见另一位基督一样；就像经历另一个救恩一样。——倪柝声《十二篮》

启示录中的忍耐

读经：启示录一章九节上

「我约翰就是你们的弟兄，和你们在耶稣的患难、国度、忍耐里一同有分。」

约翰在启示录这一卷特别论到审判之书的开头，说到自己在耶稣的忍耐里有分，这是意义深长的。启示录将我们带到神停止忍耐、执行审判的地步。审判一执行，就不再需要忍耐。当审判还在将来的时候，才要求忍耐。约翰即将写到审判的主题时，宣告他仍活在忍耐的范围里。在神打开祂的审判之前，祂固守忍耐的灵。

在启示录六章十节，我们听见呼喊：「要等到几时呢？」那些发出这抱怨的人，已经很难再忍耐。他们是谁？可能是旧约的圣徒，但他们必定是大灾难以前的圣徒。他们为伸冤、为审判的执行呼喊。当然，倘若无忍耐在任何人身上得称义，那就是在死了的圣徒身上得称义，不是在活着的圣徒身上得称义，因为死了的圣徒比活着的圣徒等候得更久；但甚至等候得这样久的人，也有话告诉他们，忍耐的时候还没有满。神已定规在一个时候为祂所有的圣徒伸冤，这些殉道的圣徒受吩咐要忍耐等候，直到殉道者的数目满了。

神的忿怒乃是到第七号吹响的时候，才倾倒下来。（七碗包含在第七号之中。）那时以前，神忍耐的时候没有正式过去，所以那时以前，祂的圣徒需要忍耐，不可使用暴力。在敌基督的时候，神的启示

录中的忍耐儿女会很容易落在诉诸暴力的网罗里，如我们在启示录十三章所看见的；但神在祂忍耐的日子里，对祂儿女的命定是不抵挡。圣徒要甘于被胜过（7节）。当然，若要有一场圣战，那就是对敌基督的争战；若要有抵挡的理由，那时就有理由；若要有争战的公义因由，那就是要与敌基督争战。但神的话论到这事说，「用刀杀人的，必被刀杀。圣徒的忍耐和信心，就是在此。」（10节）马太福音二十四章说得很清楚，在敌基督的时候，神的儿女只有一个责任，就是逃走。敌基督的权势将近巅峰时，所有的圣徒都必须离开各城，并逃到乡间，因为政治与各城有关。我们必须预备好不带产业而逃，因为我们若花时间收拾产业，就无法逃走。请注意这里说到需要分离。这里有对乳养孩子和怀孕的母亲的警告，以及劝勉要祈求，叫我们逃走的时候不遇见冬天或安息日，这都是强调在敌基督掌权的日子，逃走是急迫的。这并不保证逃走的人不会被杀，但最好的保障在于逃走。今天我们的责任是警告人，若落在敌基督的权势之下，就要逃走。在这样的景况下逃走，绝不损害神儿女的尊严；这是祂清楚的吩咐。逃走对那些看见教会绝对属灵的人，不会有难处，也不会拦阻教会尽功用，因为属灵的教会能以最简单的方式尽功用。——倪柝声《十二篮》